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antian
Quality. Brand. Style.

公开转让说明书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六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因素：

一、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公司产品所处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等特点，其产品涉及多个学科和技术领域。面对产品需求的日益提高及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业内厂商需不断研发新技术与新产品，以应对持续变化的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保持自身的竞争力。这就需要企业具备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创新和技术升级以及不断提升服务质量的能力。而技术创新和升级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和人才支持，因此若企业在资金和人才方面的储备不足，将制约企业的发展。

二、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价值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6. 34%、30. 22%，电子行业竞争激烈，电子产品的更新换代速度较快，若未来因经营环境影响使得客户采购规模下降或产品价格下跌，将使得公司原材料及产成品发生大额跌价损失，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多项蓝牙技术设备的专利技术，技术复杂，研发难度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行业内对人才争夺的日趋激烈，增加了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四、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5 年度，公司对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实现的销售收入为 21,603,514.11 元，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0.86%。如果未来相关客户采购策略发生变化，或公司产品和服务质量不能持续满足客户要求，进而导致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对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1
目 录 2
释 义 4
第一节 基本情况 6
一、公司基本情况 6
二、股票挂牌情况 7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8
四、公司股东情况 8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13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22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25
九、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8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1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1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4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7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53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5
七、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77
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7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3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3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专项评估 85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

罚情况.....87
四、公司运营分开情况.....88
五、同业竞争情况.....90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9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92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96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96
二、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96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103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分析.....131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137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147
七、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159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165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168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175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175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176
十三、报告期内评估情况.....176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177
第五节 有关声明.....179
第六节 附 件.....186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词汇		
公司、三田科技、股份公司	指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三田有限	指	潍坊市三田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青岛米多	指	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度娃	指	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建勇控制的企业
上海度娃普陀分公司	指	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普陀分公司
三合田坤	指	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股东大会	指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会	指	潍坊市三田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亚太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所、大成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2014 年度
专业词汇		
ODM	指	“原始设计制造商”。是一家厂商根据另一家厂商的规格和要求，设计和生产产品。受委托方拥有设计能力和技术水平，基于授权合同生产产品。这样委托方可以减少自己研制的时间，承接这样业务的受委托方被称为 ODM 厂商，其生产出来的产品就是 ODM 产品。
OEM	指	俗称代工（生产），基本含义为品牌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同类产品的其他厂家生产。

PCB 设计	指	PCB（Printed Circuit Board）印刷电路板的缩写。印制电路板的设计是以电路原理图为根据，实现电路设计者所需要的功能。印刷电路板的设计主要指版图设计，需要考虑外部连接的布局。内部电子元件的优化布局。金属连线和通孔的优化布局。电磁保护。热耗散等各种因素。优秀的版图设计可以节约生产成本，达到良好的电路性能和散热性能。
SMT 贴片	指	SMT 是表面组装技术（表面贴装技术）（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 的缩写），是目前电子组装行业里最流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 SMT 贴片指的是在 PCB 基础上进行加工的系列工艺流程的简称。
蓝牙模组	指	一般是由芯片、PCB 板、外围器件构成，如 蓝牙模块 BF10-A 则有 CSR BC4 蓝牙芯片，SST 闪存 Flash 焊接在 4 层 PCB 板上，同时 BF10-A 的 PCB 板集成 2.4G 印制板天线，采用印制板天线性价比高。不同蓝牙模块由于功能及应用不同，模块的外引管脚都会不一样。蓝牙模块单纯硬件是不能工作，里面还需要特定的固件。
DSP	指	数字信号处理（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简称 DSP）是一门涉及许多学科而又广泛应用于许多领域的新兴学科。数字信号处理是利用计算机或专用处理设备，以数字形式对信号进行采集、变换、滤波、估值、增强、压缩、识别等处理，以得到符合人们需要的信号形式。
Bluetooth Smart	指	Bluetooth Smart 设备则涵盖低耗能的蓝牙 4.0 版本单模无线标准的设备，包括心率监测仪、计步器等使用纽扣式电池，以及用于收集特定信息的感应器类电子设备。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数字采用阿拉伯数字，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指人民币金额，并以元、万元、亿元为单位，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建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2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11 日

注册资本：1766.34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734694005Q

住所：潍坊高新区银枫路 66 号 1#、2#厂房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具体细分为“C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门类“C 制造业”、大类“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类“399”中的小类“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于智能耳机、智能手环、蓝牙耳机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董事会秘书：吴春利

电话（传真）：0536-2252850

邮编：261000

电子邮箱：evan.wu@santiantek.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santiantek.com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7,663,400 股

挂牌日期：2016 年【】月【】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和《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参见《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和第二十九条之规定。

除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份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成立，根据上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暂无可公开转让的股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股）
1	谢建勇	9,900,000	56.04	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股）
2	张高群	5,300,000	30.01	0
3	三合田坤	1,333,300	7.55	0
4	刘敏	866,700	4.91	0
5	池燕燕	106,700	0.60	0
6	吴春利	86,700	0.49	0
7	庄利昌	70,000	0.40	0
合计		**17,663,400**	**100.00**	**0**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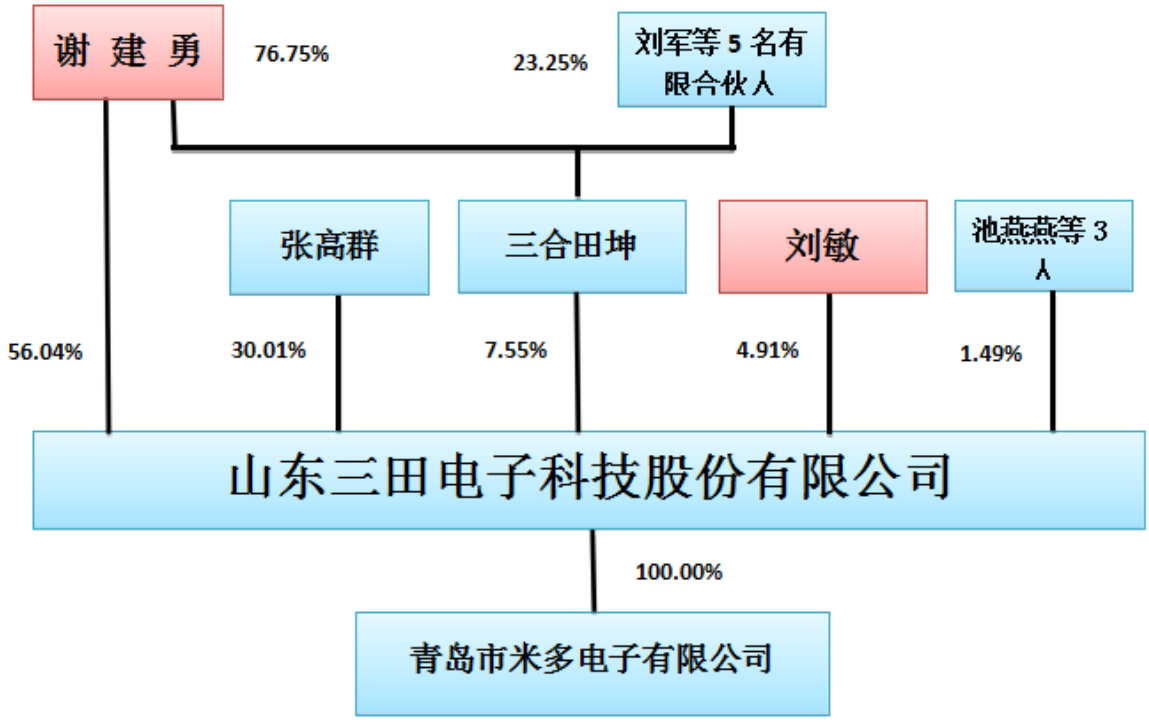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1、根据公司最新有效的《公司章程》，谢建勇直接持有公司 99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6.04%，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2、三合田坤持有公司 133.33 万股，持股比例为 7.55%，谢建勇在三合田坤的出资比例为 76.75%，且其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三合田坤的经营决策具有决定权，故其通过三合田坤间接控制公司 7.55%的股权；

3、刘敏直接持有公司 86.67 万股，持股比例为 4.91%，其与谢建勇为夫妻关系。

综上，谢建勇和刘敏共计直接持有公司 60.95%的股权，间接控制公司 7.55%的股权，共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68.50%的股权。自公司设立以来，谢建勇、刘敏对公司的业务、人事、经营管理等事项均具有决策权。目前，谢建勇为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敏为董事兼财务负责人，共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重大决策等事项具有控制权。因此，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谢建勇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谢建勇、刘敏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谢建勇，男，1971 年 7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3 年 7 月至 1994 年 10 月，就职于山东诸城水泥厂，任班长；1994 年 11 月至 1996 年 10 月，就职于潍坊四通电子有限公司，任经理；1996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1 月，就职于潍坊市三田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三田科技的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刘敏，女，1975 年 11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1 年 11 月，就职于潍坊市三田电子有限公司，职员；200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从事财务工作；2016 年 3 月至今，任三田科技的董事、财务负责人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1、报告期内谢建勇、刘敏的持股情况如下：

时间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9 月	谢建勇	990.00	99.00	100.00
	刘敏	10.00	1.00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7 月	谢建勇	990.00	80.08	86.28
	刘敏	76.67	6.20	
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11 月	谢建勇	990.00	56.04	60.38
	刘敏	76.67	4.34	

2015 年 12 月至今	谢建勇	990.00	56.04	60.95
	刘敏	86.67	4.91	

公司成立至今，谢建勇、刘敏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占比较高，依其出资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生产经营。

2、谢建勇、刘敏对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重大影响

有限公司阶段，谢建勇一直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兼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谢建勇担任董事长兼经理、刘敏担任董事兼财务负责人，谢建勇和刘敏一直从事于公司的日常管理活动，对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均未发生变动。

（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1	谢建勇	9,900,000	56.04	境内自然人	否
2	张高群	5,300,000	30.01	境内自然人	否
3	三合田坤	1,333,300	7.55	境内合伙企业	否
4	刘敏	866,700	4.91	境内自然人	否
5	池燕燕	106,700	0.60	境内自然人	否
6	吴春利	86,700	0.49	境内自然人	否
7	庄利昌	70,000	0.4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17,663,400**	**100.00**	/	/

注：谢建勇与刘敏为夫妻关系；刘敏与池燕燕为弟媳关系。

三合田坤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5 日，成立三合田坤是为了吸引与保留优秀管理人员、促进公司长远发展而设立。2014 年 10 月 27 日，三合田坤对公司增资 200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每 1.50 元增资款折合为 1.00 元出资额），持股比例为 7.55%。三合田坤的设立履行了工商登记等法律程序，一致签署了《合伙协议》，且均签署了不存在委托代持的《承诺函》，故出资人的出资情况真实、合法、有效。

三合田坤共有 1 名普通合伙人，由谢建勇担任，且其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其

余 5 人均为有限合伙人。合伙人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建勇	执行事务合伙人	货币	153.50	76.75
2	刘军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5.00	7.50
3	周文垒	有限合伙人	货币	7.50	3.75
4	徐文宇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00	4.00
5	陈庆举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00	4.00
6	许海明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00	4.00
合计				**200.00**	**100.00**

注：1、谢建勇与刘敏为夫妻关系；刘敏与刘军为姐弟关系；刘军与池燕燕为夫妻关系；

2、谢建勇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徐文宇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周文垒为公司监事；陈庆举、许海明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军为公司员工。

（五）关于股东主体适格性

经主办券商核查和自然人股东出具的相关承诺，公司的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以下情形：1、系国家机关公务员或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人员；2、在党政机关担任领导职务；3、在国有企业担任领导职务；4、具有处级以上领导干部配偶、子女身份或其他直系近亲属关系；5、系县级以上工会、妇联、共青团、文联以及各种协会、学会等群众组织的退休干部；6、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

综上，公司股东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就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

（六）关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私募投资基金情况

公司为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于智能耳机、智能手环、蓝牙耳机等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股东为 6 名自然人和 1 名有限合伙企业，自然人股东均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境内公民，有限合伙企业依据中国法律法规设立且依法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全体股东的出资均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形，且未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其资产，不需要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有限合伙企业（三合田坤）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建勇	董事长、总经理	153.50	76.75
2	刘　敏	董事、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	/
3	吴春利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
4	池燕燕	董事、副总经理	/	/
5	殳海宁	董事	/	/
6	徐文宇	监事会主席	8.00	4.00
7	周文垒	监事	7.50	3.75
8	魏栋华	监事	/	/
9	鹿时展	副总经理	/	/
合计			**169.00**	**84.50**

注：1、谢建勇与刘敏为夫妻关系；刘敏与池燕燕为弟媳关系。

三合田坤共有 6 名合伙人，除上述谢建勇、徐文宇、周文垒等 3 人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陈庆举、许海明等 2 人分别在三合田坤出资 8.00 万元，公司员工刘军在三合田坤出资 15 万元。

（七）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1、谢建勇与刘敏为夫妻关系，刘敏与刘军为姐弟关系，刘军与池燕燕为夫妻关系。

2、谢建勇为三合田坤的唯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刘军、周文垒、徐文宇、陈庆举、许海明 5 人为三合田坤的有限合伙人。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一）公司股权沿革概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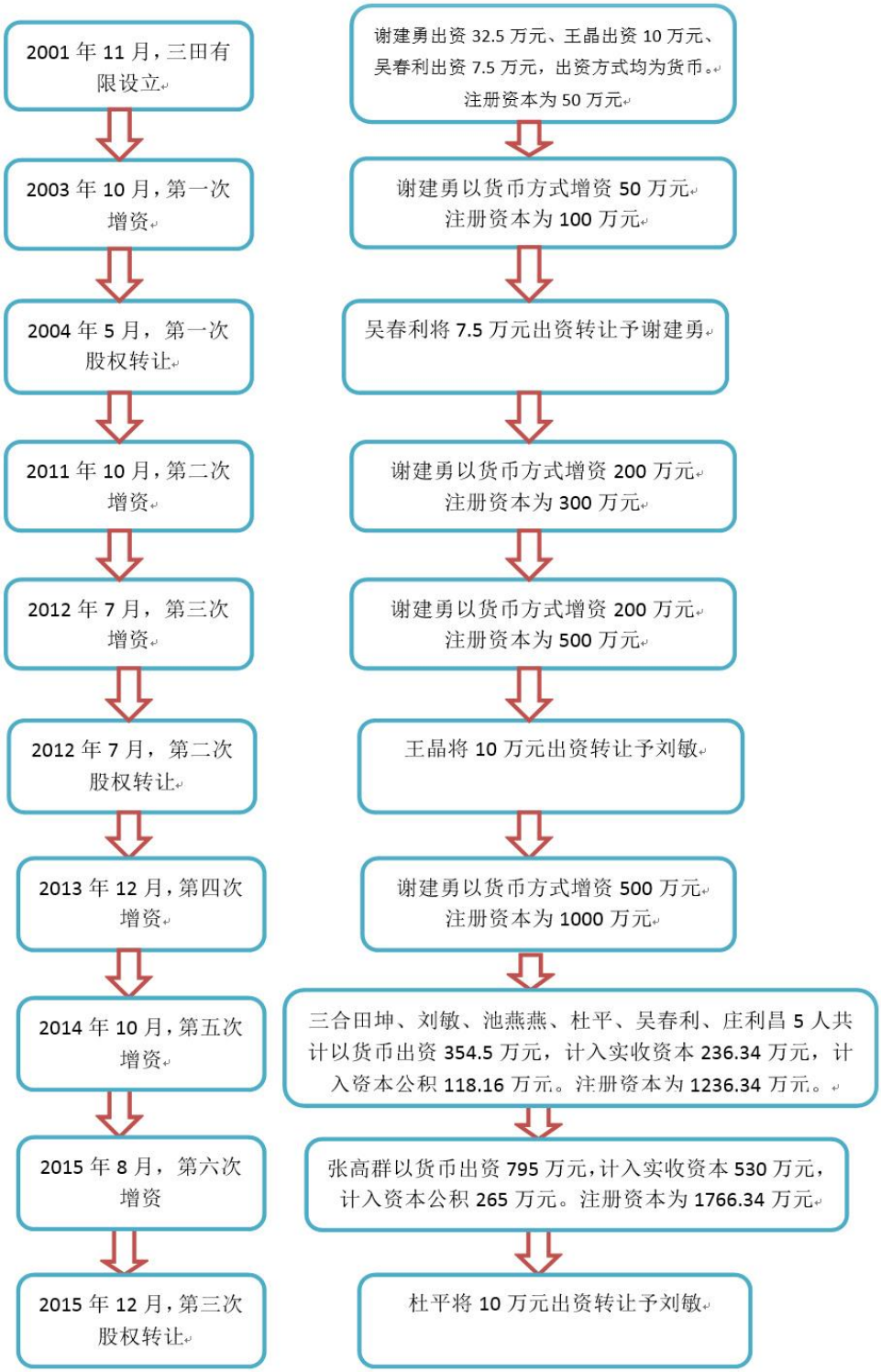

注：股份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1766.34 万元。

（二）2001 年 11 月，有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

2001 年 11 月 8 日，谢建勇、王晶和吴春利签署《潍坊市三田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约定共同成立三田有限，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三田有限由谢建勇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及法定代表人，吴春利担任监事。

2001 年 12 月 17 日，山东新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鲁新会师内验字（2001）第 4-95 号），确认截至 2001 年 12 月 17 日止，三田有限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 5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5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01 年 12 月 24 日，潍坊市工商局向其核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02803307）。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谢建勇	货币	32.50	65.00	境内自然人
2	王晶	货币	10.00	20.00	境内自然人
3	吴春利	货币	7.50	15.0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50.00**	**100.00**	/

（三）历次出资和股权变动的合法合规性

1、历次出资和股权变动

（1）2003 年 10 月，第一次增资

2003 年 9 月 22 日，三田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为 1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由谢建勇认缴，本次增资价格为每 1.00 元增资款折合为 1.00 元出资额。

2003 年 9 月 27 日，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03]511 号），确认截至 2003 年 9 月 27 日止，三田有限已收到谢建勇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0 万元，三田有限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

2003 年 10 月，三田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

《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02803307）。本次增资后，三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谢建勇	货币	82.50	82.50	境内自然人
2	王晶	货币	10.00	10.00	境内自然人
3	吴春利	货币	7.50	7.5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00.00**	**100.00**	/

（2）2004 年 5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4 月 28 日，三田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吴春利将公司 7.5%的股权（7.5 万元出资）转让给谢建勇，股权转让价格为每 1.00 元出资额 1.00 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2004 年 4 月 28 日，吴春利与谢建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本人持有公司 7.5%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 7.5 万元）以 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谢建勇。

2004 年 5 月，三田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备案手续，并换领《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02803307）。本次股权转让后，三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谢建勇	货币	90.00	90.00	境内自然人
2	王晶	货币	10.00	10.0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00.00**	**100.00**	/

（3）2011 年 10 月，第二次增资

2011 年 10 月 20 日，三田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3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由谢建勇以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价格为每 1.00 元增资款折合为 1.00 元出资额。

2011 年 10 月 21 日，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1]3-460 号），验证截至 2011 年 10 月 21 日止，三田有限已收到谢建勇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00 万元。

2011 年 10 月，三田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5228005126）。本次增资完成后，三田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谢建勇	货币	290.00	96.67	境内自然人
2	王晶	货币	10.00	3.33	境内自然人
合计			**300.00**	**100.00**	/

（4）2012 年 7 月，第三次增资

2012 年 7 月 27 日，三田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由谢建勇以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价格为每 1.00 元增资款折合为 1.00 元出资额。

2012 年 7 月 27 日，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2]3-426 号），验证截至 2012 年 7 月 27 日止，三田有限已收到谢建勇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

2012 年 7 月，三田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5228005126）。本次增资完成后，三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谢建勇	货币	490.00	98.00	境内自然人
2	王晶	货币	10.00	2.0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500.00**	**100.00**	/

（5）2012 年 7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7 月 31 日，三田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王晶将其持有公司的 1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全部转让给刘敏，转让价格为每 1.00 元出资额 1.00 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2012 年 7 月 31 日，王晶与刘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同意将本人持有公司 2%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 10 万元）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敏。

2012 年 7 月，三田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5228005126）。本次股权转让后，三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谢建勇	货币	490.00	98.00	境内自然人
2	刘敏	货币	10.00	2.0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500.00**	**100.00**	/

（6）2013 年 12 月，第四次增资

2013 年 12 月 8 日，三田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由谢建勇以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价格为每 1.00 元增资款折合为 1.00 元出资额。

2013 年 12 月 10 日，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3]3-1154 号），验证截至 2013 年 12 月 10 日止，三田有限已收到谢建勇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

2013 年 12 月，三田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5228005126）。本次增资完成后，三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谢建勇	货币	990.00	99.00	境内自然人
2	刘敏	货币	10.00	1.0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000.00**	**100.00**	/

（7）2014 年 10 月，第五次增资

2014 年 10 月 27 日，三田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吸收三合田坤、庄利昌、池燕燕、吴春利、杜平为公司股东，本次增资价格为每 1.50 元增资款折合

为 1.00 元出资额；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1,236.34 万元。

2015 年 11 月 6 日，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5）1-088 号），确认截至 2014 年 11 月 18 日止，三田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36.34 万元。各股东实际以货币出资 354.5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236.3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18.16 万元。

2014 年 10 月，三田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5228005126）。本次增资完成后，三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谢建勇	货币	990.00	80.08	境内自然人
2	三合田坤	货币	133.33	10.78	境内合伙企业
3	刘敏	货币	76.67	6.20	境内自然人
4	池燕燕	货币	10.67	0.86	境内自然人
5	杜平	货币	10.00	0.81	境内自然人
6	吴春利	货币	8.67	0.70	境内自然人
7	庄利昌	货币	7.00	0.57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236.34**	**100.00**	/

（8）2015 年 8 月，第六次增资

2015 年 8 月 25 日，三田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吸收张高群为公司股东，本次增资价格为每 1.50 元增资款折合为 1.00 元出资额；同意注册资本由 1236.34 万元增加至 1766.34 万元。

2015 年 11 月 6 日，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5）1-089 号），确认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公司已收到张高群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30 万元。张高群实际以货币出资 795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53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65 万元。

2015 年 8 月，三田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5228005126）。本次增资完成后，三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谢建勇	货币	990.00	56.04	境内自然人
2	张高群	货币	530.00	30.01	境内自然人
3	三合田坤	货币	133.33	7.55	境内合伙企业
4	刘敏	货币	76.67	4.34	境内自然人
5	池燕燕	货币	10.67	0.60	境内自然人
6	杜平	货币	10.00	0.57	境内自然人
7	吴春利	货币	8.67	0.49	境内自然人
8	庄利昌	货币	7.00	0.4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766.34**	**100.00**	/

（9）2015 年 12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14 日，三田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杜平将其持有公司的 1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0.57%）全部转让给刘敏，转让价格为每 1.00 元出资额 1.50 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2015 年 12 月 14 日，杜平与刘敏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本人持有公司 0.57%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 10 万元）以 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敏。

2015 年 12 月，三田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5228005126）。本次股权转让后，三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谢建勇	货币	990.00	56.04	境内自然人
2	张高群	货币	530.00	30.01	境内自然人
3	三合田坤	货币	133.33	7.55	境内合伙企业
4	刘敏	货币	86.67	4.91	境内自然人
5	池燕燕	货币	10.67	0.60	境内自然人
6	吴春利	货币	8.67	0.49	境内自然人
7	庄利昌	货币	7.00	0.4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766.34**	**100.00**	/

（10）2016 年 3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①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改制

2016 年 1 月 15 日，三田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三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三田有限进行审计、评估。

②出具审计报告

2016 年 2 月 1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6）0258 号），确认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田有限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9,736,100.05 元，负债总计为 7,596,425.34 元，净资产为 22,139,674.71 元。

③出具评估报告

2016 年 2 月 2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6）055 号），确认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的资产评估总值为 3,081.73 万元，总负债的评估值为 759.64 万元，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2,322.09 万元。

④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改制方案、折股方案

2016 年 2 月 5 日，三田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三田有限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0.7978 的比例折为三田科技的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三田科技的发起人按照其各自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相应数额的股份。

同日，三田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三田有限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0.7978 的比例折股，折股后，三田科技的股本总额为 1,766.34 万元。

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

2016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

⑥出具验资报告

2016 年 2 月 22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亚会 B 验字（2016）第 0336 号），对三田科技各发起人的出资情况进行审验，确认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田科技已收到三田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股本总额 1,766.34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

⑦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代表 1,766.34 万股股份的股东出席了会议，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本次大会审议通过了《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工作报告》、《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报告》、《公司章程》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时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公司内控管理制度。

⑧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同时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内控管理制度。

⑨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在潍坊市工商局办理了登记手续，并领取《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734694005Q）。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谢建勇	净资产折股	9,900,000	56.04	境内自然人
2	张高群	净资产折股	5,300,000	30.01	境内自然人
3	三合田坤	净资产折股	1,333,300	7.55	境内合伙企业
4	刘敏	净资产折股	866,700	4.91	境内自然人
5	池燕燕	净资产折股	106,700	0.60	境内自然人
6	吴春利	净资产折股	86,700	0.49	境内自然人
7	庄利昌	净资产折股	70,000	0.4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7,663,400**	**100.00**	/

2、合法合规性

公司自设立以来共发生 6 次出资（增资）行为，历次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历次出资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制定或修改了公司章程、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出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工商设立或变更登记等程序，股东出资真实、充足；公司出资履行的程序完备、合法合规，公司股东历次出资形式与比例合法合规，不存在出资瑕疵。

公司未进行减资，公司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均已经履行必要的内部和外部审批程序，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2016 年 2 月，公司将青岛米多收购为全资子公司。

（一）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青岛米多的基本情况

名称	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91370213325995034F
住所	青岛市李沧区延川路 10 号 5 号楼 2 单元 302 户
法定代表人	张高群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三田科技持股 100%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批发：计算机软硬件、机电设备、通讯器材（除卫星地面接收装置）、网络设备、电子产品；软件研发；软件外包；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产品的技术研发和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网页设计、网站建设；网络工程；网络营销策划；（以上范围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及增值电信业务）；国内版权代理；商标代理；国内广告代理、发布，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成立日期	2015 年 2 月 6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二）青岛米多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股东身份	在青岛米多的任职
1	张高群	股东	执行董事兼经理
2	殳海宁	董事	监事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青岛米多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青岛米多的设立及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1、青岛米多的设立

2015 年 2 月 3 日，张高群、殳海宁共同签署《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章程》，设立青岛米多，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青岛米多由张高群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兼法定代表人，殳海宁为监事。

2015 年 2 月 6 日，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李沧区分局向青岛米多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213325995034F）。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张高群	货币	80.00	80.00	境内自然人
2	殳海宁	货币	20.00	20.0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00.00**	**100.00**	**/**

2、青岛米多的股权转让

2016 年 1 月 5 日，青岛米多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张高群、殳海宁将其分

别持有青岛米多的 80%、20%股份转让予三田有限。

2016 年 1 月 5 日，三田有限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①收购张高群持股 80%、殳海宁持股 20%的青岛米多；②收购价格为按实缴注册资本折合为每 1.00 元出资额 1.00 元。因张高群、殳海宁仅为认缴出资并未实际出资，故张高群、殳海宁分别与公司以 0 元价格转让其股权；③青岛米多未缴足的注册资本将由公司认缴。

2016 年 2 月 14 日，张高群、殳海宁分别与三田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按实缴注册资本折合为每 1.00 元出资额 1.00 元。因张高群、殳海宁仅为认缴出资并未实际出资，故张高群、殳海宁分别与三田有限以 0 元价格转让其股权。

2016 年 2 月 14 日，青岛米多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三田有限	货币	100.00	100.00	境内法人
合计			**100.00**	**100.00**	**/**

3、合法合规性

青岛米多自设立以来仅发生一次股权转让，已履行股东会决议、工商变更手续等内部和外部的各项审批手续，合法有效。青岛米多现有股权不存在股权代持、权属争议纠纷，亦不存在公开发行或变相公开发行情形，股权清晰。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为将原产品改造升级并及时研发新产品，以达到开拓或引领新市场的目的，决定对公司股东张高群控制（张高群持股 80%、殳海宁持股 20%）的以声学产品整体研发为主要业务的青岛米多进行收购，同时，消除公司与青岛米多涉嫌存在的同业竞争。

（一）股权转让履行的程序

股权转让履行的程序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子公司基

本情况；（三）青岛米多的设立及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二）转让对价的公允性及支付

青岛米多由张高群、殳海宁于 2015 年 2 月设立，认缴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张高群认缴出资 80 万元、殳海宁认缴出资 20 万元，认缴出资于 2035 年 1 月 27 日前缴足。

2016 年 2 月 14 日，三田有限与张高群、殳海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按实缴注册资本折合为每 1.00 元出资额 1.00 元。因张高群、殳海宁仅为认缴出资并未实际出资，故张高群、殳海宁分别与三田有限以 0 元价格转让其股权。

综上，前述股权转让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价格公允、合法有效。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股东代表监事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组成；高级管理人员共 5 名，分别为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1 名，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 名，其他副总经理 2 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境外永久居留权	任期
1	谢建勇	董事长兼总经理	中国/无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3 月 10 日
2	刘敏	董事兼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中国/无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3 月 10 日
3	殳海宁	董事	中国/无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3 月 10 日
4	吴春利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中国/无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3 月 10 日
5	池燕燕	董事兼副总经理	中国/无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3 月 10 日
6	徐文宇	监事会主席	中国/无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3 月 10 日
7	**魏栋华**	**监事**	**中国/无**	**2016 年 5 月 6 日至 2019 年 3 月 10 日**
8	周文垒	监事	中国/无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3 月 10 日
9	鹿时展	副总经理	中国/无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3 月 10 日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具体如下：

1、谢建勇：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简历见本说明书“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刘敏，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简历见本说明书“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殳海宁，董事，男，1976 年 11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3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贵州龙蓝波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职员；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7 月，在贵州大学继续教育，获得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1 月，就职于贵州万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15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青岛米多，任监事；2016 年 3 月至今，兼任三田科技董事，任期三年。

4、池燕燕，董事，女，1979 年 4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 年 7 月至 1998 年 10 月，自由职业；1998 年 11 至 1999 年 11 月，就职于诸城市兴武汽修厂，任保管员；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1 月，就职于潍坊市三田电子有限公司，职员；200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任销售部副总兼客户管理部副总；2016 年 3 月至今，任三田科技董事，任期三年。

5、吴春利，董事，男，1971 年 3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 年 7 月至 1994 年 9 月，就职于山东招远大尹格庄金矿，任技术员；1994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 月，就职于潍坊华东矿物饲料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9 年 2 月至 2001 年 11 月，就职于潍坊市三田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1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任副总经理；2004 年 2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职于潍坊众志伟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临朐海兰德食品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就职于潍坊腾联电子有限公司，任大客户经理；2014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任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三田

科技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原监事刘军与实际控制人刘敏的近亲属关系，将可能影响刘军独立发挥监事职能，故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监事会及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将监事更换为徐文宇、魏栋华、周文垒，徐文宇仍为监事会主席。现补充披露监事的简历如下：

1、徐文宇，监事会主席，男，1981 年 2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10 月，就职于潍坊龙脉信息有限公司，职员；2001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 月，就职于潍坊曙光网络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6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任销售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三田科技监事，任期三年。

2、魏栋华，监事，男，1986 年 12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任生产部主管；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8 月，就职于南京民光汽车管路公司诸城分公司，任品质部质检员；2011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任生产部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三田科技监事，任期三年。

3、周文垒，监事，男，1984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1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 月，自由职业；2002 年 2 月至 2006 年 10 月，就职于青岛升元电子（韩）有限公司，任注塑工艺技术师；2006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 月，就职于潍坊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任试模主管；2007 年 2 月至 2011 年 10 月，就职于潍坊修正施普乐医药有限公司，任注塑部经理；2011 年 11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任装备部总监；2016 年 3 月至今，任三田科技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谢建勇，总经理，其简历详见本说明书“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刘敏，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其简历详见本说明书“四、公司股东情

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吴春利，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其简历详见上文“董事基本情况”。

4、池燕燕，副总经理，其简历详见上文“董事基本情况”。

5、鹿时展，副总经理，男，1978 年 7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就职于莱钢集团淄博锚链公司，技术员；2001 年 4 月至 2006 年 5 月，就职于东莞惠昌电子有限公司，任品保部部长；2006 年 6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潍坊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任蓝牙事业部部长；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山东大学进修 MBA；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任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三田科技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九、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2,973.61	2,989.03
负债总计（万元）	759.64	1,453.1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13.97	1,535.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13.97	1,535.88
每股净资产（元）	1.25	1.2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5	1.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55	48.62
流动比率（倍）	2.63	1.49
速动比率（倍）	1.44	0.5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247.63	3,255.08
净利润（万元）	-116.91	30.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6.91	3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0.10	24.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0.10	24.22
毛利率（%）	27.93	29.21

净资产收益率（%）	-6.71	2.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89	1.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54	13.45
存货周转率（次）	2.36	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7.02	206.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0.17

注：除特别指出外，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与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年度末公司的净资产/年度末股份总数计算。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联系电话：0531-68889725

传真：0531-68889883

项目小组负责人：刘彦顺

项目组成员：郭强、张崇斌、刘佳函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彭雪峰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9 号侨福芳草地 D 座 7 层

电话：8610-58137799

传真：8610-58137788

经办律师：郭庆、李婕妤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子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电话：010-88312386

传真：010-88312386

经办会计师：肖建鑫、陈浩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胡劲为

住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院 1-4 号楼 B 座 15 层 15B

电话：010-62143639

传真：010-62197312

经办评估师：张希庆、张佑民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

电话：010-58598844

传真：010-58598977

（六）股票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一家专注于蓝牙耳机、智能穿戴、移动电源的高科技企业，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智能设备品牌供应商。

经过 14 年展业经营，公司快速发展成为以短距离无线技术及电声学产品为核心的消费类电子品牌商。拥有 Masentek(美讯)，Blusong（蓝歌）等多个国内知名无线声学产品品牌。公司拥有广泛的线上、线下渠道资源、大客户资源以及良好的产业垂直整合能力，贯穿设计、研发、生产、模具、渠道推广等多业务环节，能够为客户提供品牌销售、ODM/OEM、外贸出口等多种业务模式。产品出口美国、香港、韩国等多个国家与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经审计的2014年、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2,485,699.93元及42,003,642.86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为99.80%及98.89%，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蓝牙耳机、智能手环、移动电源等产品的品牌销售、ODM/OEM代工业务。所覆盖的业务环节包含 ID 设计、研发、生产、模具加工、销售。

蓝牙耳机是采用蓝牙、2. 4G 等短距离无线技术实现与手机、PC、PAD、对讲机等主通讯设备无线连接的即时通话设备。有普通蓝牙耳机和智能蓝牙耳机 2 个分支，其中智能蓝牙耳机可以通过在手机登终端安装 APP 软件，实现复杂的功能处理，例如智能语音识别、测试心率、睡眠。

智能手环是一种穿戴式智能设备。通过这款手环，用户可以记录日常生活中的锻炼、睡眠、部分还有饮食等实时数据，并将这些数据与手机、平板同步，起到通过数据指导健康生活的作用

移动电源是一种集供电和充电功能于一体的便携式充电器，可以给手机、平

板电脑等数码设备随时随地充电。一般由锂电芯作为储电单元，使用方便快捷。

1、蓝牙耳机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样式	产品信息
1	蓝牙耳机 S30F		嵌入式简约苹果按键风格；Yes/No 语音应答；播报来电号码；一键开机接听；高清音质，CVC6.0 数字降噪；音乐播放、音乐播放控制、独立上下音量调节 产品详情：蓝牙版本：V4. 0EDR ClassⅡ；通话时间：5 小时；音乐播放：4 小时；待机时间：160 小时；尺寸规格：59*13*7.5mm。
2	蓝牙耳机 M8		Yes/No 语音应答；播报来电号码；一键开机接听；高清音质，CVC6.0 数字降噪；音乐播放、音乐播放控制、独立上下音量调节 产品详情：蓝牙版本：V4. 0 EDR ClassⅡ；通话时间：5 小时；音乐播放：4 小时；待机时间：160 小时；尺寸规格：59*13*7.5mm。
3	蓝牙运动耳机 Y1		经典水立方设计；柔性可调节耳挂；IPX5 级防水 产品详情：蓝牙芯片：CSR8640；听歌时间：6 小时；待机时间：280 小时。
4	蓝牙耳机 Y3		CSR8645 + 瑞芯微（4G）；项圈设计、记忆金属；亲肤、防滑、防汗材质 迭代功能 1、记步：APP 同步数据；距离播报；卡路里计算。2、GPS：APP 同步运动轨迹 产品详情：蓝牙芯片：CSR8645；听歌时间：6 小时；待机时间：280 小时。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样式	产品信息
5	蓝牙运动耳机 Y5		后挂运动蓝牙耳机；记忆硅胶线材 产品详情：蓝牙芯片：CSR8645；听歌时间：6 小时；待机时间：280 小时
6	蓝牙耳机 X1		无线立体声蓝牙耳机；CSR8670 顶级芯片 ；芯微硅麦克；捷音特喇叭（beats 供应商）；充电盒续航 产品详情：蓝牙芯片：CSR8640；听歌时间：6 小时；待机时间：280 小时。
7	蓝牙耳机 Y2		运动蓝牙耳机；柔性可调节耳挂；捷音特喇叭（beats 供应商）；APTX 音效；IPX5 级防水 产品详情：蓝牙芯片：CSR8645；听歌时间：6 小时；待机时间：280 小时。
8	蓝牙耳机 D8		运动蓝牙耳机；Yes/No 语音应答；播报来电号码；高清音质，CVC6.0 数字降噪；音乐播放控制、循环音量调节 产品详情：蓝牙版本：V4.0 EDR ClassⅡ；通话时间：5 小时；音乐播放：4.5 小时；待机时间：220 小时；尺寸规格：80*23*16.7mm。

2、智能手环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样式	产品信息

智能手环 S1		车载蓝牙、永磁吸附；震动提醒；运动记录；多界面显示；健康监测、APP 连接；通话；音乐； 产品详情：蓝牙版本 BT4.0+EDR；蓝牙芯片 CSR8610+Nodic51822；手环材质 TPU；蓝牙耳机材质 PC；手环重量 16g；蓝牙耳机重量 8g；屏幕 1.4 寸 OLED 柔性曲面显示屏；尺寸规格 140-182mm；电池容量 80mAh。

3、移动电源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样式	产品信息
1	蓝歌 PW01		18650 电芯；8 重安全防护；修长身材，更时尚；耐磨抗压金属外观，更安全；电路输出优化，电能转化率最大达到 93%；极速充电，速度提升 30%； 产品详情：容量：10400 mAh；输入：DC 5V/1A；输出：DC 5V/1A；重量：240g；尺寸：163*43*23mm
2	美讯 P801		三星电芯；超薄 A+高能聚合物电芯；8 重安全防护；电路输出优化，电能转化率最大达到 93%；极速充电，速度提升 30%；轻薄时尚多彩外观设计； 产品详情：容量：8800 mAh；输入：DC 5V/1A；输出：DC 5V/1A；重量：190g；尺寸：121*80*12mm
3	美讯 P802		三星电芯；超薄 A+高能聚合物电芯；8 重安全防护；电路输出优化，电能转化率最大达到 93%；极速充电，速度提升 30%；时尚足球外观设计； 产品详情：容量：8800 mAh；输入：DC 5V/2A；输出：DC 5V/2A；重量：179. 5g；尺寸：130*70*14mm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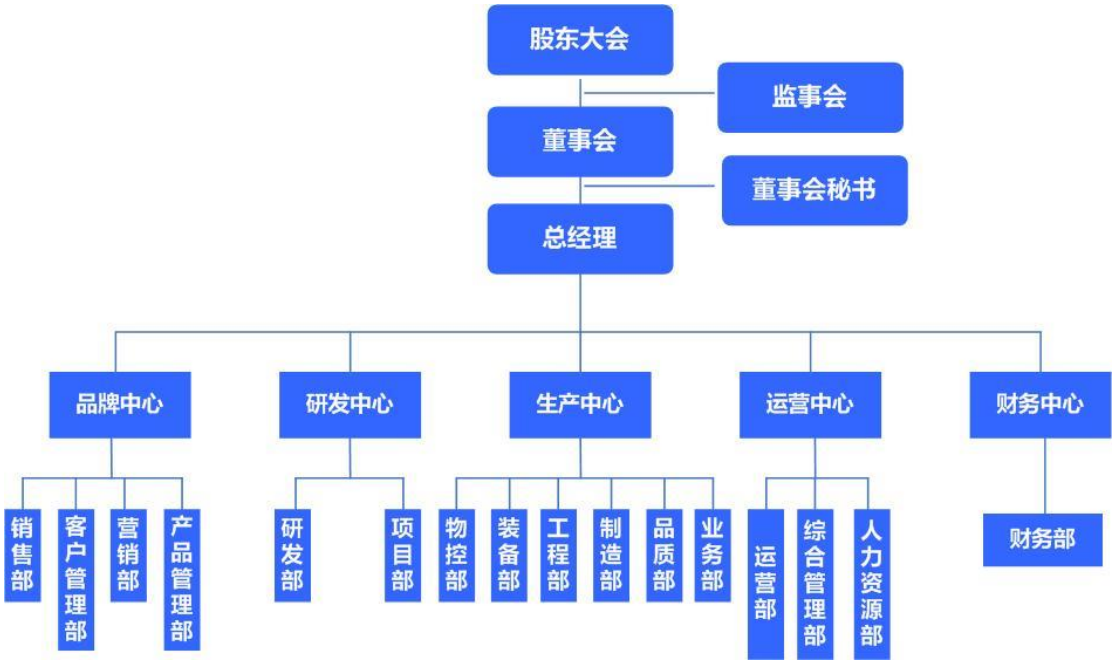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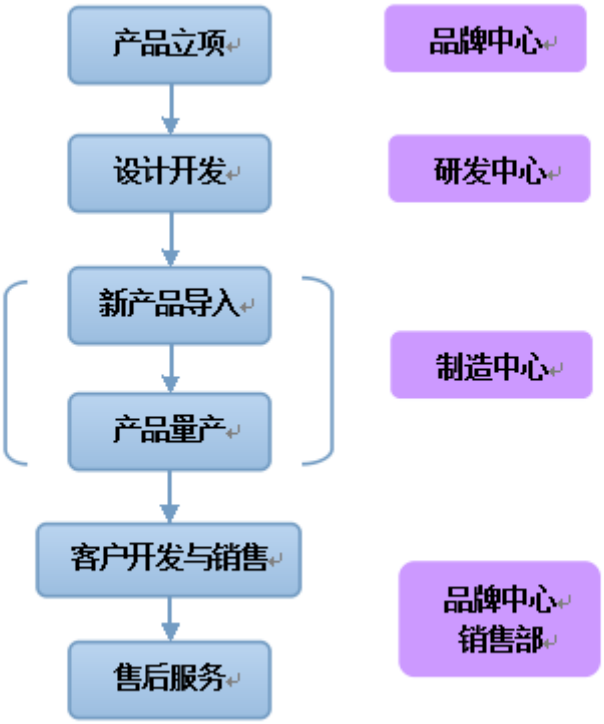

一、产品立项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进行产品立项。产品需求主要来源于两方面，即业务端针对市场提出的需求和品牌中心经过论证分析后自身发起的需求。品牌中心申请产

品立项后，将调研分析报告提交由研发副总、销售副总、产品总监组建的决策小组，决策小组审批通过后，产品经理出具产品需求文档以定义产品重点功能、主要规格。项目经理根据项目管控流程制定项目管理事项。然后开始产品的研发开发。

二、设计开发

研发中心根据项目要求和新产品开发流程制定产品项目计划和产品开发方案，经项目成员、研发中心的技术经理、研发总监评审后，进行开模并进入试产阶段。

三、新产品导入

试产完成后，制造中心进入小批量试制，并根据试制结果进行技术文档的确定和项目的管理以及标准的作业指导熟和检测规程。

四、生产阶段

新产品通过评审后进入制造中心进行量产。整个生产过程包括模具制作、注塑、加工、组装、测试、包装。制造中心根据公司研发部门开发的产品，进行模具的制作、注塑件的加工，在组装车间的流水线上，由专门的组装人员对产品的各个零部件进行组装。并对产品进行信号传输、音质、防雾、防水等的详细测试。品质部对整个过程及整机进行质量控制。产品检测合格后，整机入库。

五、销售阶段

公司品牌中心下设销售部，销售部负责销售渠道的沟通联络、库存的管理、货款的结算、渠道的维护等环节，并不断进行渠道的优化和新销售渠道的开拓。**公司销售的产品按客户所在地不同，分为境内销售和出口销售，即内销和出口。**

1、内销

内销主要是通过线上经销商和线下经销商将公司产品销售给最终消费者，其中，线上经销商主要为京东商城、苏宁易购等电商平台，线下经销商主要为渠道经销商和家电连锁店，公司销售部通过与客户洽谈，订立经销协议或者年度框架协议，通知公司制造中心备货（产品常年备库存并连续生产）并发往客

户仓库，根据与客户的约定进行结算。另外，公司在互联网上开设天猫三田数码配件专营店直接对消费者销售本公司产品，公司销售部设有专人负责互联网平台销售业务，客户在网上支付货款到第三方支付平台并下订单后，公司发出商品，客户接收到商品后确认付款，货款自动划转到公司在第三方支付平台以公司名义开设的账户，公司财务部设专人每月根据业务量情况不定期从第三方支付平台上的公司账户将资金转入公司在银行开设的对公账户。

2、出口

出口主要是以OEM/ODM方式生产的产品，公司销售部设专人负责出口业务，出口销售在确立订单时，对于客户设定 20%—50%的订金，收到订金时，备货并发货；公司出口的产品一般以FOB的形式成交，货物离岸，则买方付余下货款，结算方式采用电汇（T/T）和信用证的形式。

六、售后服务阶段

销售部对客户进行产品满意度调查，根据用户的反馈及时对产品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受理，并将收到的反馈传递给售后和研发部门，研发部门及时进行改进，不断完善产品质量。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的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成立专业研发团队，通过外引内培的方式，组建和培养了专业技术研发队伍，制定了相关技术创新的激励政策。公司积极与以潍坊学院为代表的多家高校达成研究项目合作，为加速科技项目的研究和成果转化提供持续动力；此外，公司已与中国科学研究院及下属声学研究所达成战略合作协议，并与山东省科学研究院、赛宝实验室等多家国家重点实验室建立了稳定友好的合作关系，实现了人才、技术、资本和市场的有机结合。研发中心的专业技术人员都具有扎实的专业技术知识，丰富的实践经验和勇于开拓创新的精神，已形成了一支年龄、职称、学历结构合理和业务水平较高的研发队伍。

目前，公司主要的研发机构有潍坊和青岛两处。潍坊研发中心主要负责传统蓝牙耳机以及普通智能穿戴的研发，如：智能手环、蓝牙腕带等。此外，大客户客制订单、重要客户的 OEM 订单也由潍坊研发团队来完成。青岛研发中心主要负责高端智能穿戴设备的研发以及搭载 APP 的产品，如：智能手表、眼镜等。

2、最近二年公司研发费用的投入情况

公司近几年加大了对技术研发和改造的支持力度，研发投入呈逐年增加趋势，报告期内研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投入	4,005,143.20	2,044,782.23
营业收入	42,476,258.37	32,550,807.5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43%	6.28%

（二）公司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主要产品是以公司自主研发的专利技术和多年积累的经验为核心，根据客户对产品功能要求的不同，研发、设计、生产出具有差异化的系列产品，同时根据客户的使用情况进行产品的进一步研发和功能升级。公司目前生产所应用的技术主要有以下几种：

1、硬件设计开发技术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利用目前业界成熟的芯片方案，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符合产品功能、性能、电源设计、功耗、散热、噪音、信号完整性、电磁辐射、安全器件采购、可靠性、可测试性、可生产性等要求的硬件产品。

公司硬件开发流程为原理图设计、电路图设计、PCB 板设计、测试板生产、功能性测试、稳定性测试、小批量生产、正式投放市场或正式使用等步骤。电子产品开发完毕后，进入模具设计环节，生产部门进行模具设计、开模具、试装配等工序，需完成 20 多道工序才能完成一个电子产品研发过程。

公司硬件开发可以独立根据需求制定硬件总体方案，进行原理图设计，单层、双层及多层软硬板的 PCB 设计，SMT 贴片，对电路板软件硬件性能调试，直到

产品批量生产。

2、主动降噪技术

主动降噪技术是一种有源降噪技术，根据两列声波相消干涉原理，若抗噪信号与噪音信号幅度相等、相位相反，那么当两者相遇时就会相互抵消，从而降低噪声声波的能量，达到降低噪声的目的。

主动降噪的基本原理是利用声波干涉原理，在原噪声声场中人为的引入次级生源，并使之实时地产生与原噪声声波幅值相等而相位相反的次级抵消声波，通过该声波与原噪声声波在空间同向传播过程中的相消性来达到降低噪声的目的。与传统的降噪措施相比，它突出的优势在于低频噪声控制效果好，此外还具有对原系统的附加质量小和占用空间小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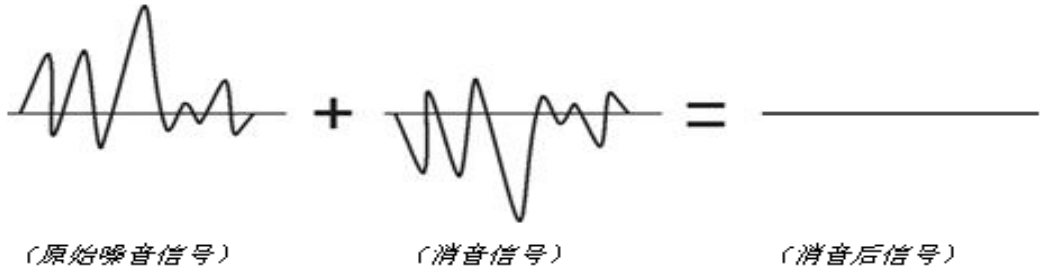

主动降噪原理示意图

3、嵌入式算法技术

公司应用嵌入式技术所开发的产品中，以“基于 DSP 的数字主动降噪头戴式耳机”为代表。公司研发的数字主动降噪头戴式耳机是基于自适应数字滤波器实现的，一般情况下，不改变自适应滤波器的结构，而自适应滤波器的的系数是由写在程序中的由自适应算法更新的时变系数，即其系数自动连续的适应于给定信号，以获得期望响应；实际上，就是利用前一刻已获得的滤波器参数等结果，自动的调节时刻的参数滤波器，以适应信号与噪声未知的或随时间变化的统计特性，从而实现最优滤波。

在该产品技术实现设计中，数字主动降噪耳机通过麦克风采集外界噪音，收集外界噪音的模拟信号，通过 A/D 将模拟信号转换为数字信号，之后对数字信号进行分析处理，计算出外界噪音抵消的反向数字信号，最后再将处理好的数字信号通过 D/A 转换为模拟信号，由传统耳机组件完成最后的声音输出。嵌入式

数字积分、数理统计、数字滤波等技术在产品中得到广泛应用，确保产品程序计算结果精确、无夸张变化及无电子干扰，通过该方法设计出的数字主动降噪可以达到 99%的超强降噪实力。

4、短距离无线技术

公司的蓝牙系列产品，对短距离无线技术的应用重点在蓝牙技术上，蓝牙的波段为 2400－2483. 5MHz。蓝牙使用跳频技术，将传输的数据分割成数据包，通过 79 个指定的蓝牙频道分别传输数据包。每个频道的频宽为 1MHz。蓝牙 4. 0 使用 2MHz 间距，可容纳 40 个频道。设备之间可通过协议转换角色，从设备也可转换为主设备，比如，一个头戴式耳机如果向手机发起连接请求，它作为连接的发起者，自然就是主设备，但是随后也许会作为从设备运行。

5、智能语音技术

伴随着可穿戴设备产品的不断丰富，智能语音技术和可穿戴设备的结合能够解放人们的双手，更加便捷的通过语音来进行人机互动。

智能语音，简单的说就是以语音为载体的智能人机交互形式。语音的应用发展主要有以下三个步骤：第一步，语音识别：当声音传播至移动设备时，语音应用的第一项技能语音识别功能开始运作，再将声音正确的识别出来转化成相对应正确的文字；第二步，语义解析：对语言文字意图的匹配，这一步需要根据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和大量用户反馈数据积累才能做到精准；第三步，内容问答：语义识别后在手机应用控制外与数据的更深度结合，也称内容问答，诸如天气预报、航班、美食便是在这一步形成。

语音识别技术应用范围广泛，如自动电话呼叫中心、语音输入和语音搜索、大规模语音数据检索、智能车载、智能交互式教育和娱乐、安全认证以及其它包含语音控制、语音命令、智能对话等功能的领域。

6、可穿戴技术

伴随着可穿戴设备市场的需求逐步旺盛，公司在可穿戴技术上进行了一些产品开发，前期主要在智能手环产品上进行了探索。

智能蓝牙腕带是可以跟踪用户的日常活动、睡眠情况和饮食习惯等，并且能实现数据的实时传输保存，使用户及时数据性的了解自己的生活状况和身体健康情况，功能强大、经济适用。公司生产的智能蓝牙腕带采用了可拆卸式蓝牙耳机夹式充电器的方式进行充电、空调口夹座充电两种充电方式，待机时间为 336 小时，正常使用时间为 144 小时，简单方便，具有可靠性、随时性、实用性特点。

7、声腔设计和仿真技术

声腔设计在音频产品的性能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同一个音源、同一个 Speaker 在不同声腔中播放效果的音色可能相差较大，有些比较悦耳，有些则比较单调。目前公司在声腔设计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具备声学系统设计和仿真能力。

声腔设计主要包括前声腔、后声腔、出声孔、密闭性、防尘网五个方面。前声腔对低频段影响不大，主要影响高频部分。随着前声腔容积的增大，高频波峰会往不断左移动，高频谐振点会越来越低。后声腔主要影响铃声的低频部分，对高频部分影响则较小。音乐的低频部分对音质影响很大，低频波峰越靠左，低音就越突出，主观上会觉得音乐比较悦耳。后声腔是否有效的密闭对声音的低频部分影响很大，当后声腔出现泄漏时，低频会出现衰减，对音质造成损害，相比于其他几个因素，防尘网对声音的影响程度较小，它主要是影响频响曲线的低频峰值和高频峰值，其中对低频峰值影响较大。

（三）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日，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商标及专利，无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商标2项，正在申请的商标14项。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人	申请号	注册日期	专用期限	核定类型

1	Bluesong	三田科技	10198441	2013/01/21	10 年	电话收话器；电子信号发射器；内部通讯装置；电话送话器；发射机（电信）；手提电话；扬声器音箱；头戴耳机；电声组合件；耳塞机（截止）
2	Masentek	三田科技	10590385	2013/04/28	10 年	扬声器音箱；扬声器；扩音器；麦克风；头戴式耳机；便携式媒体播放器；电声组合件；耳塞机（截止）

正在申请注册的商标 14 项：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人	申请号	注册日期	核定类型
1	Masentek	三田科技	15233503	2015. 7. 13 初审公告 2015. 10. 14 注册公告	外科、医疗、牙科和兽医用仪器及器械，假肢，假眼和假牙；整形用品；缝合用材料。
2	Masentek	三田科技	15233716	2015. 7. 13 初审公告 2015. 10. 14 注册公告	贵重金属及其合金，不属别类的贵重金属制品或镀有贵重金属的物品；珠宝首饰，宝石；钟表和计时仪器。
3	TIANDIAN	三田科技	15233847	2015. 7. 27 初审公告 2015. 10. 28 注册公告	电话收话器；电子信号发射器；内部通讯装置；电话送话器；发射机（电信）；手提电话；扬声器音箱；头戴耳机；电声组合件；耳塞机（截止）
4	TIANDIAN	三田科技	15233855	2015. 7. 27 初审公告 2015. 10. 28 注册公告	外科、医疗、牙科和兽医用仪器及器械，假肢，假眼和假牙；整形用品；缝合用材料。
5	TIANDIAN	三田科技	15236201	2015. 7. 13 初审公告 2015. 10. 14 注册公告	贵重金属及其合金，不属别类的贵重金属制品或镀有贵重金属的物品；珠宝首饰，宝石；钟表和计时仪器。
6		三田科技	14895498	2015. 9. 13 初审公告 2015. 12. 14	电话收话器；电子信号发射器；内部通讯装置；电话送话器；发射

				注册公告	机（电信）；手提电话；扬声器音箱；头戴耳机；电声组合件；耳塞机（截止）
7	TIANDIAN	三田科技	14895463	2015. 9. 13 初审公告 2015. 12. 14 注册公告	电话收话器；电子信号发射器；内部通讯装置；电话送话器；发射机（电信）；手提电话；扬声器音箱；头戴耳机；电声组合件；耳塞机（截止）
8	TIANDIAN	三田科技	14895425	2015.6.26 受理 2016.2.6 注册公告	电话收话器；电子信号发射器；内部通讯装置；电话送话器；发射机（电信）；手提电话；扬声器音箱；头戴耳机；电声组合件；耳塞机（截止）
9	Bluesong	三田科技	15233022	2015. 7. 13 初审公告 2015. 10. 14 注册公告	外科、医疗、牙科和兽医用仪器及器械，假肢，假眼和假牙；整形用品；缝合用材料。
10	Bluesong	三田科技	15233178	2015. 7. 13 初审公告 2015. 10. 14 注册公告	贵重金属及其合金，不属别类的贵重金属制品或镀有贵重金属的物品；珠宝首饰，宝石；钟表和计时仪器。
11	Bluesong	三田科技	15232895	2015.7.13 初审公告 2015.10.14 注册公告	电话收话器；电子信号发射器；内部通讯装置；电话送话器；发射机（电信）；手提电话；扬声器音箱；头戴耳机；电声组合件；耳塞机（截止）
12	Santian	三田科技	15238608	2015.7.13 初审公告 2015.10.14 注册公告	贵重金属及其合金，不属别类的贵重金属制品或镀有贵重金属的物品；珠宝首饰，宝石；钟表和计时仪器。
13	森曼	三田科技	16757420	2015.4.20 注册申请 2015 年 7 月 20 日受理通知	电话收话器；电子信号发射器；内部通讯装置；电话送话器；发射机（电信）；手提电话；扬声器音箱；头戴耳

					机；电声组合件；耳塞机（截止）
14	Bluesong	三田科技	15232895	2015.7.13 初审公告；2015.10.14 注册公告	电子信号发射器；内部通讯装置；电话送话器；发射机（电信）；手提电话；扬声器音箱；头戴耳机；电声组合件；耳塞机（截止）

2、专利技术

截止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专利权 25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9 项，外观设计专利 16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编号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权利有效期
1	新型耳机喇叭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120023091. 2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1/01/20-2021/01/19
2	耳机喇叭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120023043. 3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1/01/20-2021/01/19
3	入耳式耳机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120023039. 7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1/01/20-2021/01/19
4	入耳式耳塞防护胶套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120023093. 1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1/01/20-2021/01/19
5	耳挂式耳机主体与喇叭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120023046. 7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1/01/20-2021/01/19
6	双级入耳式可旋转耳机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120023092. 7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1/01/20-2021/01/19
7	一种智能手环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520380160. 3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5/06/04-2025/06/03
8	一种具有双蓝牙模块的智能手环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520381145. 0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5/06/04-2025/06/03
9	一种具有可充电休眠仓的智能手环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520380263. X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5/06/04-2025/06/03
10	蓝牙耳机（E83）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330146749. 3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3/04/28-2023/04/27
11	蓝牙耳机（S30）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330146766. 7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3/04/28-2023/04/27
12	蓝牙耳机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330295007. 7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3/06/29-2023/06/28
13	蓝牙耳机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330295003. 9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3/06/29-2023/06/28
14	蓝牙耳机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330532205. 0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3/11/07-2023/11/06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编号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权利有效期
15	移动电源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430002888.3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4/01/06-2024/01/05
16	移动电源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430065217.1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4/03/26-2024/03/25
17	蓝牙耳机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430067084.1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4/03/27-2024/03/26
18	蓝牙耳机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430142603.6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4/05/21-2024/05/20
19	蓝牙耳机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430142255.2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4/05/21-2024/05/20
20	移动电源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430142256.7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4/05/21-2024/05/20
21	移动电源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430142230.2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4/05/21-2024/05/20
22	蓝牙耳机（S42）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430257999.9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4/07/28-2024/07/27
23	蓝牙耳机（S30X）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430258007.4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4/07/28-2024/07/27
24	蓝牙耳机（D8）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530015872.0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5/01/20-2025/01/19
25	蓝牙耳机（Y2）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530291938.9	三田科技	自主研发	2015/08/05-2025/08/04

（四）公司的业务许可和资质

1、业务许可情况

公司已取得《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情况如下：

序号	取得日期	核准部门	核准代码	设备名称	核准型号	有效期	频率范围	编号
1	2016/04/18	工业和信息化部无线电管理局	2016DP1985	蓝牙设备	Masentek Y2	5 年	2400-2483.5 MHz	2016-1985
2	2016/04/18	工业和信息化部无线电管理局	2016DP1991	蓝牙设备	Masentek S30	5 年	2400-2483.5 MHz	2016-1991

2016年3月23日，潍坊市无线电管理办公室出具证明，公司自设立至今，存在未取得《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从事研发、生产、销售无线电发射设备的行为，但经调查，认定上述研发、生产、销售无线电发射设备的行为不属于重

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公司自设立至该证明出具期间从事研发、生产、销售无线电发射设备的行为进行处罚，且不追究任何法律责任。

2016年4月21日，潍坊市无线电管理办公室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已取得的上述《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所核准的主要技术参数及其指标值能够覆盖公司目前生产、销售的全部蓝牙产品。经审查，公司生产、销售的全部蓝牙产品设备（包括Y2、S30、M8、Y1、Y3、Y5、X1、D8等型号）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本办公室予以核准。公司自2014年1月1日以来的生产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国家关于无线电核准方面的法律、法规或部门规章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虽未取得全部蓝牙产品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但鉴于公司已就部分型号蓝牙产品办理该证，且潍坊市无线电管理办公室出具证明，认为目前核准的主要技术参数及指标值能够覆盖公司目前生产、销售的全部蓝牙产品，并已作出不予处罚及追究法律责任的证明。因此，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的该等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对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障碍。

2、公司获得资质情况

（1）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取得了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编码为 3707360007，企业经营类别为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注册登记日期为 2009 年 12 月 15 日，有效期为长期。

（2）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取得了换发的编号为 01927455 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进出口企业代码为 9137070073469005Q。

3、环保情况情况

通过实地查看公司的经营场地及生产流程，核对公司的经营范围及报告期内的业务合同，对公司所处行业是否为污染行业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智能穿戴、蓝牙耳机、移动电源的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企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

制造业”，具体细分为“C3990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2月，主营业务为批发：计算机软硬件、机电设备、通讯器材（除卫星地面接收装置）、网络设备、电子产品；软件研发；软件外包；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产品的技术研发和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网页设计、网站建设；网络工程；网络营销策划；（以上范围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及增值电信业务）；国内版权代理；商标代理；国内广告代理、发布，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潍坊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于2016年3月28日出具潍环高验字[2016]7 号《关于对潍坊市三田科技有限公司智能立体声蓝夜耳机规模化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根据潍坊经济开发区环境监测站《潍坊市三田科技有限公司智能立体声蓝牙耳机规模化生产项目竣工时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潍经环监（验）字 2016 第 002 号），验收监测期间，公司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排放均达到相关排放标准，潍坊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验收认定潍坊市三田科技有限公司智能立体声蓝牙耳机规模化生产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环保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经公司书面确认及项目组及律师对公开信息查询等方式进行核查，公司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因此，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五）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折旧年限（年）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3-10	10,483,831.23	2,694,210.99	7,789,620.24	74.30
运输设备	5-10	943,522.60	390,416.12	553,106.48	58.62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1,013,527.12	412,056.84	601,470.28	59.34
合计	-	12,440,880.95	3,496,683.95	8,944,197.00	74.00

1、房屋及建筑物

（1）自有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自有房屋及建筑物。

（2）租赁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青岛米多共拥有3处租赁房产。其中，三田科技拥有2处租赁房产，子公司青岛米多拥有1处租赁房产。

公司两处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面积（㎡）	租赁期	租赁期限
1	潍坊亿尔鑫投资有限公司	11,364.2	9 年	2015/09/14-2024/09/13
2	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27.2	10 年	2014/07/01-2024/06/30

租金及支付方式方面，公司与潍坊亿尔鑫投资有限公司约定，租赁厂房前2年租金为人民币0.3元/平方米/天；第3至5年租金为人民币0.35元/平方米/天；第6至9年租金为人民币0.4元/平方米/天；

公司与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约定，租赁厂房前3年租金为人民币0.3元/平方米/天；第4至6年租金为人民币0.35元/平方米/天；第7至10年租金为人民币0.4元/平方米/天。

经核查，公司租赁的两处厂房均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存在法律瑕疵。

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与潍坊光电创新创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潍坊光电中心”）签署《厂房租赁意向协议》，约定潍坊光电中心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高新区玉清东街 13426 号的厂房，建筑面积约 24,000 平方米，优先出租给乙方作为其办公、生产的经营场所。租赁期限为 3 年，自正式的租赁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租金为人民币 216 万元/年，此后年租金按照每隔 5 年在上一期年租金标准基础上上浮 5%收取。经公司书面确认，《厂房租赁意向协议》项下厂房可以满足公司目前办公、生产所需场地；由于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周期性、阶段性，公司合理安排生产设备搬迁的先后顺序，可减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

2016 年 3 月 11 日，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向公司出具《潍坊高新区管委会关于解决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场所的承诺函》，承诺协调潍坊光电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将位于高新区玉清东街 13426 号的厂房优先出租给公司作为生产、办公经营场所，如公司现有厂房拆迁，负责为公司提供能够满足其生产、办公经营所需的新的经营场所。

为避免租赁房屋的瑕疵未来给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害，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谢建勇、刘敏出具书面承诺，承诺如因第三方主张权利、行政机关行使职权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租赁房屋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致使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需要另租其他房屋而导致的搬迁损失、政府部门的罚款、第三方的追索或其他不利后果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对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

经公司书面确认，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并未因厂房租赁收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责令整改，亦未被处以任何罚款，该等瑕疵租赁从未影响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实际使用该等资产。

基于上述，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虽然公司目前租赁的前述厂房存在法律瑕疵，但由于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周期性、阶段性，公司合理安排生产设备搬迁的先后顺序，可减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对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不构成重大风险，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重大法律障碍。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米多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出租方	面积（㎡）	租赁期	租赁期限
青岛沧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7.64	3 年	2015/08/20-2018/08/19

租金及支付方面，租赁期间，双方约定，第一年房屋租赁价格为每日每平方米1.39元，按建筑面积287.64平方米计算，年租金为145,934.00元，第二年租金以第一年租金为基础上浮5%，即第二年租金=第一年租金*（1+5%），第三年租金以第二年租金为基础上浮5%，即第三年租金=第二年租金*（1+5%）。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原值15万元以上生产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计量单位	账面原值	成新率（%）	取得方式
1	贴片机	台	1,716,827.00	88.92	购买
2	立式加工中心	台	449,449.33	67.54	购买
3	数控火花机	台	410,256.40	67.54	购买
4	全自动印刷机	台	338,443.00	88.92	购买
5	精雕机	台	298,842.73	64.37	购买
6	全自动烧录设备 1 台	台	292,307.70	93.67	购买
7	注塑机 6	台	222,222.22	72.29	购买
8	注塑机 12	台	217,094.00	76.25	购买
9	桌上型光学检查系统	台	196,581.20	88.92	购买
10	注塑机 5	台	180,341.88	68.33	购买
11	蓝牙测试仪	台	158,000.00	89.71	购买
合计		台	4,480,365.46	-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74%，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形。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生产经营资产体系、生产场地和稳定设备，能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

（六）公司的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划分依据	职能类别	人数	占比（%）	图示
岗位分布	品牌中心	32	15.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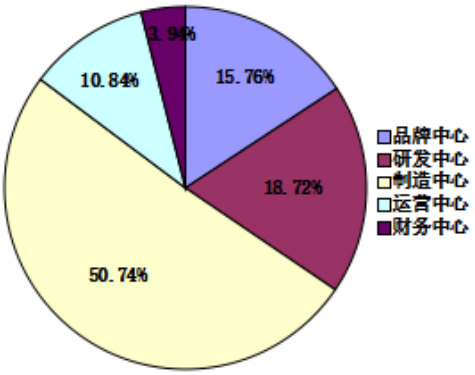
	研发中心	38	18.72	
	制造中心	103	50.74	
	运营中心	22	10.84	
	财务中心	8	3.94	
	合计	**203**	**100.00**	
年龄	**年龄分布**	**人数**	**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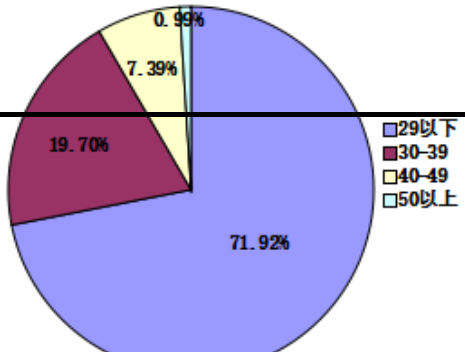
	29 岁以下	146	71.92	

	30-39 岁	40	19.70	
	40-49 岁	15	7.39	
	50 岁以上	2	0.99	
	合计	**203**	**100.00**	
学历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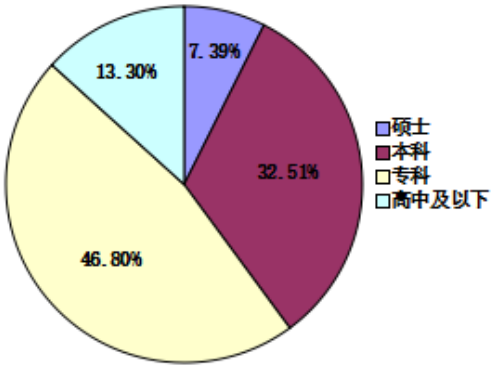
	硕士	15	7.39	
	本科	66	32.51	
	专科	95	46.80	
	高中及以下	27	13.30	
	合计	**203**	**100.00**	

公司员工岗位结构和学历结构是由公司所处行业特征决定的，先进的电子产品制造业企业生产和管理占用大量劳动力资源，同时，技术研发也是保持保持企业竞争力的源泉。

参照同行业挂牌公司幻响科技截至2015年7月31日年度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开数据，在岗位分布方面，公司与幻响科技相似同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研发人员占比18.72%，幻响科技研发人员11.90%；制造人员方面，公司拥有自己的制造中心，制造人员占比较高为50.74%，幻响科技采取委托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制造人员占比较少为9.52%；在销售人员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公司销售人员占比15.76%、幻响科技人员为39.29%；管理行政人员方面占比均相似，公司人员为10.84%，同比幻响科技人员为13.10%。

从学历结构来看，公司学历分布较为平均，大专及大专以下学历人数占比为60.10%，幻响科技54.76%。本科以上学历公司39.56%，幻响科技为45.24%。

从年龄结构来看，分布较为合理，公司员工年龄较幻响科技趋于年轻化，公司29岁以下员工占比71.92%，30-39岁员工占比19.70%，40-49岁员工占比7.39%，50岁以上员工占比0.99%；幻响科技20-29岁员工占比52.38%，30-39岁员工占比39.29%，40-49岁员工占比7.14%，50岁以上员工占比1.19%

因此，公司人员在岗位分布、学历结构及年龄结构方面分布平衡合理，员工

与业务匹配性良好。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在册员工203人。其中，公司为154人按时缴纳五项社会保险，41人已在户籍所在地缴纳新型农村养老保险或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剩余8人尚未缴纳社会保险，其中6人为新入职员工（3个月的试用期尚未结束），1名员工由原单位缴纳，1名员工因自身原因未缴纳除医疗保险外的其他社会保险。

2016年3月16日，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公司未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2016年4月1日，青岛市李沧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自青岛米多成立以来，未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的规定受到行政处罚。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建勇、刘敏作出书面承诺，若因任何原因导致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或因此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承担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需要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以及该等罚款或损失，确保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及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且公司控股股东已就公司未为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作出书面承诺承担相应费用或损失。因此，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未为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重大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有3名，分别为许海明、陈庆举、付晓江。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许海明，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3年7月，大专学历。2003年9月至2006年7月，在武汉市船舶职业技术学院，学习现代模具设计专业；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在深圳龙华富士康CAD CAM CENTE任成型技术绘图员；2007年9月至2009年7月在昆山Foxlink集团任结构设计工程师；2010

年5月至今，在潍坊市三田科技有限公司任结构设计工程师、结构设计主管、研发助理总监。

陈庆举，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8年11月，大专学历。2007年9月至2010年7月，在潍坊学院，学习电气自动化专业；2009年9月至2010年6月在潍坊市三田科技有限公司任业务助理、采购助理；2010年7月至今潍坊市三田科技有限公司任硬件设计工程师、硬件主管工程师、研发高级经理。

付晓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6年4月21日，本科学历。2005年9月至2009年7月，在河南大学，学习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2009年7月至2011年7月在富士康科技集团，任NPI工程师；2011年7月至2015年5月在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任NPI主管；2015年5月至2015年8月在浪潮集团，任NPI主管；2015年8月至今在潍坊市三田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部高级经理。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增强制造能力，于2015年8月引进核心技术人员付晓江，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三合田坤持有公司133.33万股，持股比例为7.55%，核心技术人员许海明、陈庆举在三合田坤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情况		
		任职情况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许海明	核心技术人员	8.00	4.00
2	陈庆举	核心技术人员	8.00	4.00
3	付晓江	核心技术人员	-	-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按产品类型划分，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蓝牙耳机	41,647,231.83	99.15	30,854,511.97	94.98
移动电源	71,503.97	0.17	374,912.14	1.15
蓝牙模组	284,907.06	0.68	1,256,275.82	3.87
合计	**42,003,642.86**	**100.00**	**32,485,699.93**	**100.00**

蓝牙模组为公司代工的蓝牙耳机中间性产品，2015年度公司决定终止与该客户合作，目前公司不再生产。

按销售模式划分，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1,873,530.47	4.46	1,382,449.15	4.26
通过经销商经销	代理销售	0.00	0.00	0.00	0.00
	买断销售	40,130,112.39	95.54	31,103,250.78	95.74
合计		42,003,642.86	100.00	32,485,699.93	100.00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是一家电子产品制造型企业，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以直销和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协议或框架协议合同由经销商经销两种模式为主，分为内销和出口。2014年内销经销商家数为71家、2015年为122家，主要分布在华北、华南、华东等地区。出口收入全部为OEM/ODM方式生产后销售。

2015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内容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21,603,514.11	50.86	蓝牙耳机、移动电源
深圳市军恩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2,111,042.73	4.97	蓝牙耳机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1,684,068.38	3.96	蓝牙耳机
深圳市富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509,105.55	3.55	头戴耳机

北京胜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206,155.04	2.84	蓝牙耳机
合计	28,113,885.81	66.18	

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内容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781,734.14	20.83	蓝牙耳机、移动电源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4,400,969.19	13.52	蓝牙耳机、移动电源
北京屹林宏业商贸有限公司	3,094,604.73	9.51	蓝牙耳机
北京胜多商贸有限公司	2,259,011.11	6.94	蓝牙耳机
西宁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1,790,777.81	5.50	蓝牙耳机
合计	18,327,096.98	56.30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累计营业收入占当期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 66.18%和 56.30%。2015 年度，公司客户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占比为 50.86%，比例超过 50%。京东世纪是公司的核心客户，公司作为京东商城自营供应商已与京东商城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形。此外，公司已在美国亚马逊网站成功注册，产品计划于 2016 年 4 月上架销售，北美市场容量巨大，预计会分散单一客户占比。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目前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主要关联方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数字芯片、模拟芯片、聚合物、锂离子电池、适配器、塑胶件、电容等。为保持原材料质量、价格和及时性，公司主要向特定供应商长期购买；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能源为电力资源，电力向当地供电部门购买，在产能扩大

导致电力载荷不足时及时向当地电力部门申请，不存在供应短缺的问题。

能源采购情况

年份	电（元）
2015	499,293.39
2014	624,140.81

2015 年较 2014 年电费有所减少，原因主要系公司改善生产环境，降低耗能所致，如购买低耗能生产设备，将能耗高的活塞式空压机换成能耗低螺杆式空压机，将厂房的照明用灯全部换成功率低的节能 LED 灯，改建公司厂房墙体，降低空调能耗等。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5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子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3,562,741.86	18.41
深圳市柏健电子有限公司	2,087,073.92	10.79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59,573.91	10.13
重庆市紫建电子有限公司	1,644,000.02	8.50
东莞市海陆通实业有限公司	1,606,600.00	8.30
合计	**10,859,989.71**	**56.13**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子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11,189,151.28	45.58
重庆市紫建电子有限公司	2,598,828.14	10.59
北京瑞智鸿泰电子有限公司	1,154,315.37	4.70
上海涵合睿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76,409.74	4.38
潍坊歌尔电子有限公司	1,017,322.61	4.14
合计	**17,036,027.14**	**69.39**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所占的比例分别为 56.13%、69.39%，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的情形，未对单一供应商形成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占有权益。

（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

1、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通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确定合作关系，在采购执行过程中以随时下达采购订单的方式对采购标的物的种类、数量进行确定，产品订单数量多，合同金额少且履行期限较短，采购价格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谈判进行不定期调整。报告期内，公司50万以上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订单数量（个）	订单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4.04.21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芯片	300,000	3,682,000.00	履行完毕
2	2014.04.09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芯片	200,000	2,292,240.00	履行完毕
3	2014.01.06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芯片	200,000	2,250,000.00	履行完毕
4	2014.02.14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芯片	150,000	1,687,500.00	履行完毕
5	2014.03.14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芯片	100,000	1,125,000.00	履行完毕
6	2014.05.04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芯片	200,000	1,008,000.00	履行完毕
7	2014.10.27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芯片	50,000	575,000.00	履行完毕
8	2015.04.01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芯片	282,000	2,746,320.00	履行完毕
9	2015.03.26	深圳市柏健电子有限公司	主芯片	90,000	724,830.00	履行完毕
10	2015.10.13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芯片	50,000	554,000.00	履行完毕
11	2015/03/12	中国电子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主芯片	60,000	510,000.00	履行完毕

2、重大销售合同

以京东商城、国美为主的线上经销商客户按年度签署《产品购销协议》，以邮件形式下达采购订单，对采购标的物的种类、数量进行确定，确认订单后，

公司会以较快速度备货与发货，整个流程在一两周之内结束，月底以结算确认函的方式进行结算。产品订单数量多，合同金额少且履行期限一般为 1 个月左右，公司在此种销售模式下，不存在单笔对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

《产品购销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期限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1	2013.3.15-2014.3.31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美讯蓝牙耳机	履行完毕
2	2014.4.22-2015.3.31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Masentek（美讯）手机配件及手机电池	履行完毕
3	2015.4.1-2016.3.31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Masentek（美讯）手机配件 蓝歌（Bluesong）手机配件	履行完毕
4	2016.4.1-2017.3.31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Masentek（美讯）蓝牙耳机 Masentek（美讯）便携/无线音响	正在履行
5	2014.1.1-2014.12.31	西宁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手机配件及歌尔品牌产品	履行完毕
6	2015.4.1-2015.12.31	天津国美恒信物流有限公司	手机配件 森曼品牌产品	履行完毕
7	2015.5.1-2016.4.30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Bluesong（蓝歌）蓝牙耳机 Masentek（美讯）蓝牙耳机	正在履行
8	**2016.4.29-2017.4.29**	**奇酷互联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耳机、移动电源、手机壳等配件类产品**	**正在履行**
9	**2016.3.22-2017.2.28**	**深圳奇虎健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Masentek 品牌蓝牙耳机产品**	**正在履行**

线下经销商经销销售中，公司签订的金额20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订单数量	订单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5.5.30	深圳市富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头戴耳机	482	588,472.22	履行完毕
2	2015.4.7	深圳市军恩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蓝牙耳机	10,000	410,000.00	履行完毕
3	2015.3.9	深圳市军恩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蓝牙耳机	10,000	402,000.00	履行完毕

4	2015.6.30	深圳市富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头戴耳机	276	364,583.13	履行完毕
5	2014.5.16	深圳市富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模具	36	315,900.00	履行完毕
6	2015.3.3	深圳市军恩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蓝牙耳机	5,000	205,000.00	履行完毕
7	2015.3.10	深圳市军恩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蓝牙耳机	5,000	205,000.00	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出口收入全部为 OEM/ODM 方式产生的收入，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订单数量	订单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5.3.4	CONNECTEDEVICE Ltd	蓝牙耳机	10,000	USD59,340.00	履行完毕
2	2014.7.9	i.Tech Dynam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蓝牙耳机	5,100	USD39,850.00	履行完毕
3	2014.1.9	Memory Technology Middle East	蓝牙耳机	4,040	$26,760.00	履行完毕
4	2014.1.9	Memory Technology Middle East	蓝牙耳机	4,040	$26,760.00	履行完毕
5	2014.5.9	ELF CO.,LIMITED	蓝牙耳机	4,008	US$24,640.00	履行完毕
6	2014.9.5	CONNECTEDEVICE Ltd	蓝牙耳机	4,000	USD23,736.00	履行完毕
7	2014.12.18	CONNECTEDEVICE Ltd	蓝牙耳机	4,000	USD23,736.00	履行完毕

3、重大贷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贷款人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合同签字日期	履行情况
1	寒蒙银朱支流借字2016-014号	潍坊市寒亭区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里支行	45	2016.5.31-2017.5.30	2016.5.31	正在履行
2	寒蒙银朱支流借字2016-013号	潍坊市寒亭区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里支行	200	2016.5.25-2017.5.15	2016.5.25	正在履行

4、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贷款抵押明细如下：

合同名称及编号	抵押人	抵押权人	抵押种类	合同签订日期	抵押期限	抵押金额（设备账面净值）（元）	履行情况
《最高额	山东	潍坊市	生产设备	2016.5.2	2016.5.25	5203214.21	正在履行

抵押合同》寒蒙银朱支最抵字2016-013号	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寒亭区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2017.5.15		

5、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贷款质押明细如下：

合同名称及编号	出质人	质权人	质物清单	合同签订日期	抵押期限	质押价值（万元）	履行情况
《质押合同》寒蒙银朱支质字2016-014号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市寒亭区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里支行	存单	2016.5.31	2016.5.31-2017.5.30	45	正在履行

公司股东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潍坊市寒亭区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最高2,000,000.00元的最高额保证。该事项已履行股东大会等审议程序。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是处于消费电子行业的蓝牙设备供应商，拥有独立的研发团队及丰富的软件开发及硬件制造经验，为京东商城、国美电器、韩国ELF、香港RE等国内外客户提供蓝牙耳机及周边产品的产品服务。**公司通过直销和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协议或框架协议合同由经销商经销两种模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是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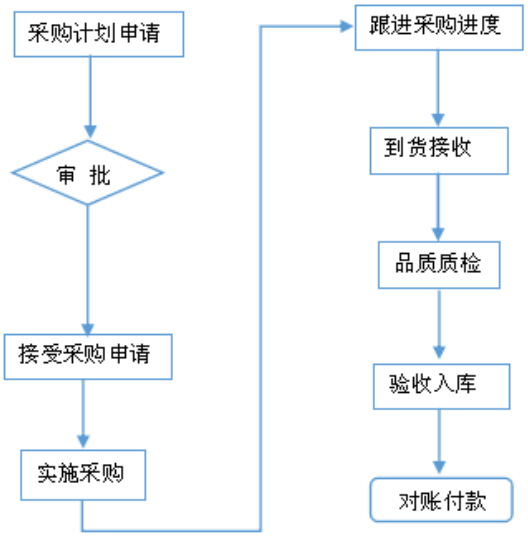

公司下设物控部，物控部下设计划处和采购处，分别负责采购的计划、实施与管理。其中，计划处负责采购申请单的编制、审批与下发；采购处负责制定采购计划和实施物料采购、组织不合格物料的评审，以及合格验收物料的对账、付款等事宜。

计划处接到销售部下达的订单计划，根据库存量编制采购计划申请单，并提报分管副总审批，审批通过后下发到采购处执行采购。采购处及时进行采购物料信息的变更和确认，同时通知供方，和供方确认采购订单变更的内容。

采购处每天发送采购到货通知单给品质、仓库等部门，告知未来 3 天的预计到货计划，以便于来料的接收确认。仓库管理员在接收物料时应确认：送货单、物料型号、数量等信息，如有不符需及时通知采购员与供方沟通确认。无异议时仓库管理员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转 ERP 操作员录入进货单。

采购处每月依据采购合同中约定的付款账期填写付款申请单，由采购经理审核后提交分管副总批准，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提交财务部审核付款。

（二）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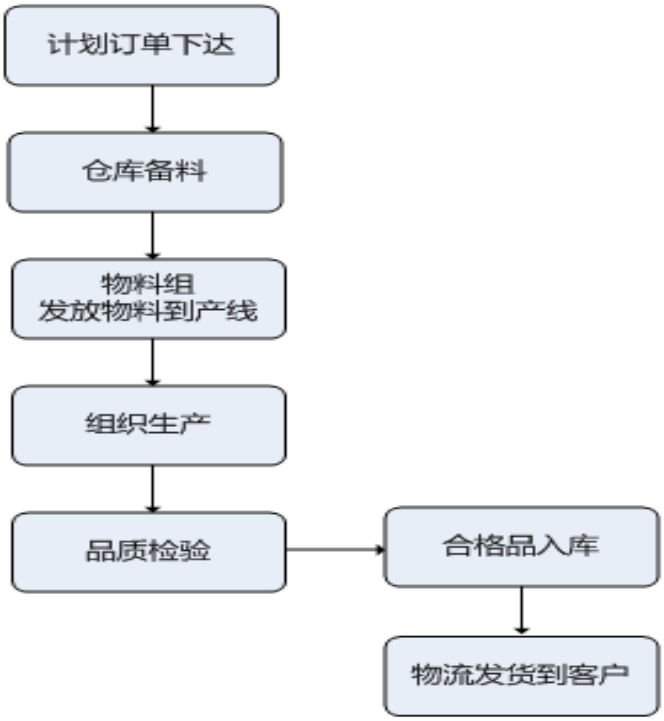

公司制造中心分为工程部、装备部和制造部，具备模具加工、注塑加工、SMT、组装、测试等垂直一体化生产加工能力，产品所用结构组件均为公司内部自行研发、生产。

当设计部研发出新品后，由工程部负责新产品导入，装备部负责设计模具、注塑，新产品通过测试后进入制造部进行量产。制造中心根据品牌中心订单进行排产并生成生产工单，仓库根据生产工单打印领料单为生产配料，制造部组织生产，多余物料整理后退到仓库，合格产品入到仓库。

（三）销售模式

公司是一家电子产品制造型企业，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以直销和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协议或框架协议合同由经销商经销两种模式为主，分为内销和出口。

1、直销模式

公司直销业务全部通过互联网销售，公司在阿里巴巴平台开设天猫三田数码配件专营店直接对消费者销售本公司产品。

公司销售部门设有专人负责互联网平台销售业务，客户在网上支付货款到

第三方支付平台并下订单后，公司发出商品，客户接收到商品后确认付款，货款自动划转到公司在第三方支付平台以公司名义开设的账户，该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以公司唯一名义设立，公司财务部设专人每月根据业务量情况不定期从第三方支付平台上的公司账户将资金转入公司在银行开设的对公账户，相关收付行为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规定，相关款项收付与公司账户对应关系具备唯一性。

2、经销商经销模式

公司经销商分为两类，一类为互联网电商经销商，一类为实体店经销商。

公司于2012年拓展线上销售，公司现已与京东商城、苏宁易购等互联网电商经销商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由它们经销公司产品，公司于2016年2月获得“京东服务直通车优秀商家评选2015年度总冠军”，该奖项是京东总部对所有京东品牌商进行评选后得出的结果。公司产品客户满意度基本都在95%左右。目前互联网电商经销商销售已成为带动公司业务发展的主要力量。

公司产品已进入京东自营产品供应商行列，京东商城、苏宁易购等销售平台根据库存分批给公司下达采购订单，公司根据采购订单进行生产并发货。在海外市场，公司于2016年1月完成在海外电商平台亚马逊全球网站的注册，与亚马逊市场运营团队合作，通过其销售平台将公司产品打入更为广阔的北美市场。实体店经销商包括渠道经销商分售和家电连锁店分售。

渠道经销商分售是电子产品行业普遍采用的一种销售模式，公司销售专员跟踪全国范围产品销售情况，选取优秀产品代理商，其为公司销量的迅速增长提供了流通空间，发挥着积极作用。通过经销商，公司降低营销成本的同时促使新产品较为顺利地导入市场，代理商可以利用其现有销售网络，将新产品迅速铺开，以此来提高销量。

公司与国美、苏宁、迪信通为代表的全国性家电连锁企业店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以其高效率、专业化的零售终端，凭借其专业经营、资本雄厚、商业品牌及庞大的销售网络等优势，拓展公司线下销售网络。

另外，公司在阿里巴巴开设直营店，通过网络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公司

销售部门设有专人负责该项业务，经销商在网上支付货款到第三方支付平台并下订单后，公司发出商品，经销商接收到商品后确认付款，货款自动划转到公司在第三方支付平台以公司名义开设的账户，该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以公司唯一名义设立，公司财务部设专人每月根据业务量情况不定期从第三方支付平台上的公司账户将资金转入公司在银行开设的对公账户，相关收付行为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规定，相关款项收付与公司账户对应关系具备唯一性。

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全部为买断方式，即公司与经销商签订合同或协议，按合同或协议收取代销的货款。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定价原则主要参考同行业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及公司的成本情况和经销商的经销数量。

公司与经销商约定的交易结算方式主要有收到全部货款后发货和发货后根据不同的结算账期进行结算等结算方式。

公司与经销商约定的退货政策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除质量问题外概不退货；一种是约定时间内发生滞销可以退货；另外对新品有试销期，试销期内如果出现滞销可以退换货。报告期内存在退货情况，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在 6.18 店庆活动期间备货较多，但后期销售不理想造成销售退回，退货金额为 764,214.22 元。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业务全部为 ODM/OEM 方式实现。出口的国家和地区主要有法国、韩国、阿联酋、香港和台湾等；主要客户有香港的 i.Tech Dynam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和 CONNECTEDEVICE Ltd、阿联酋的 Memory Technology Middle East、韩国的 ELF CO.,LIMITED 等公司；公司自有海外销售团队，通过网络平台及展会，获得客户信息，进而开发海外客户并获取订单，根据客户需求为其设计并生产相关产品。在制定海外客户定价政策时，主要考虑产品成本/运费/其他认证费用等直接成本，竞争对手情况，客户订货批量，公司利润率要求等因素，公司拥有自主定价权。为了规避风险，公司对于境外客户，一般会收取 20%—50%的订金，按照客户要求备货，由制造中心统一完成生产，经客户验收通过后发货，报关出口、装船（或空运）、提单、交单、结汇；公司外销的产品一般情况下采用 FOB 的形式出口，结算方式采用电汇（T/T）、信用证。此外，由于海外运输费用较高，公司对外销售的产品一般不予退回，报告期内

公司尚未出现境外客户要求退货的情况。

（四）盈利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智能穿戴、蓝牙耳机、移动电源的开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企业。通过智能手环、蓝牙耳机及移动电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获得收益；同时根据客户的需要，对产品进行改造升级以及售后服务而获得持续性收入。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智能穿戴、蓝牙耳机、移动电源的开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企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具体细分为“C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门类“C 制造业”———大类“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类“399”中的小类“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一）行业概况

1、行业概况

（1）蓝牙技术设备

蓝牙无线技术是一项短距离通信技术，其核心规格定义了一个统一的体系，使得不同设备间的数据传输变得迅速高效，同时免除了连接线的困扰，使众多设备能够相互连接并通信。蓝牙电子设备间的连接让这些设备能够通过短距离、自组网实现无线通信。蓝牙自组网中的每一个设备都能与同在该网络内的多至 7 个设备同时通信。由于低成本、低功耗、智能、互操作性强、高连接速度、安全、无处不在的特性，蓝牙成为了全世界企业开发者、产品制造商以及消费者首选的无线技术，也因此在物联网市场获得了可观的成长。

现在在平板电脑、手机等许多电子设备中都可以看到蓝牙技术的运用，实现设备间的无线连接，丰富了生活的乐趣。将蓝牙技术应用在耳机上，就有了蓝牙耳机，使得耳机无线化成为可能。在当前的耳机市场上，无论是耳机厂商还是手

机厂商等，都纷纷推出了各式各样的蓝牙耳机，给消费者以市场趋于饱和的印象，但实际市场上蓝牙耳机品牌琳琅满目，产品质量参差不齐，市场依然处在初期阶段，蓝牙耳机的黄金期还没有到来，随着智能移动设备的普及，以及无线的便利性，蓝牙耳机后期会有更大的发展，市场前景广阔。

蓝牙低成本特性，对于众多物联网领域的初创型企业具有极强的吸引力。随着规模化的生产，蓝牙成本的不断下降，未来蓝牙的价格将进一步降低，消除了很多公司的成本障碍。这样的低成本带来了很多的可能性。也许未来任何设备里都可以增加蓝牙，甚至是在一次性产品中。

智能家居领域也是如此，目前蓝牙设备增长最快的市场就是智能家居。对于那些需要长时间电池寿命和小尺寸规模的智能家居应用，例如窗户上的安全传感器和门锁等，蓝牙就是比较理想的解决方案。目前，已有的智能家居产品包括安装了蓝牙设备的开关、插座、门锁、温度计、安全遥感器等。

随着蓝牙市场的扩展，蓝牙技术也在不断发展。蓝牙 4. 2 是最近的一次规格更新，支持 IPv6/6LoWPAN 或 Bluetooth Smart 网关等多种互联网连接方式，提高了隐私权限、节能效益、安全性能吞吐量速度和封包容量，让 Bluetooth Smart 更智能、更快速，成为了物联网理想的无线技术。2015 蓝牙亚洲大会期间，蓝牙 4. 2 核心规格首批应用也已面世，进一步扩展蓝牙设置连接的运作范围，使得蓝牙应用更加丰富。

（2）智能穿戴类

2012 年 4 月，谷歌发布谷歌眼镜，智能可穿戴设备进入公众视野，此后，国际大厂争相开发各具特色的智能穿戴设备，三星、谷歌、苹果、耐克等大厂商，以及层出不穷的各类小品牌，一同呈现了可穿戴设备百花齐放的态势。随着穿戴市场不断开发，可穿戴设备逐渐出现了手环、手表、健身检测器、胸带式心率检测器、智能服饰、智能眼镜这几个主要类别。根据 IDC 报告提供最新数据，2015 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达到 7610 万部，与 2014 年的 2890 万部相比增长 163.3%。预计到 2019 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将达到 1.734 亿部，年复合增长率为 22.9%。

可穿戴设备产业链上涉及企业众多，上游主要包括传感器、柔性屏、非晶态合金、处理器、存储器、电池以及其他硬件企业；中游主要是触控模组、骨传导耳机、麦克风、受话器、语音交互技术、移动医疗组件、体感相关产品、腕带、头戴和机壳等软件系统的开发企业；下游则是成品生产企业，如谷歌、苹果、微软等。

可穿戴设备在物联网中应用广泛，其最具商机潜力的两大功能项目在于量化生活及随身环境安全监测。所谓量化生活是指将个人每日生活中的输入，如饮食内容、走路步数、环境空气品质等；状态，如心情、心率、血氧饱和度等；表现，如心里及生理面向等参数变化，结合科技技术来进行记录的一种活动。通过分析数据，来有效评估和改善个人生活品质，既可以知道饮食、运动也可以引导整合式预防医疗。

2、行业监管体系以及相关政策法规

（1）行业监管体系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是我国通信设备行业的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责包括：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监测分析工业、通信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等。

（2）行业政策文件

序号	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发文机关	颁布时间	涉及内容
1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	国务院	2006.2.7	提出了制造业的发展思路：提高装备设计、制造和集成能力；积极发展绿色制造；用高新技术改造和提升制造业。
2	高技术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	发改委	2007.7.10	规划指出“调整优化电子元器件产业，打你发展片式化、微型化、集成化、高性能化的各类新型元器件，形成较强的国内配套能力，推动电声行业的发展

3	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一五“专项规划	信息产业部	2008.1.15	规划指出“我国机电组件产业实力较强，电声器件等产品产量居世界第一，但总体来看，我国机电组件产品主要集中在中低档水平，新型机电组件产品较少，主要依赖进口。十一五期间，在继续保持中低档产品优势的同时，鼓励企业加大研发力度，重点研发薄微型、高灵敏、宽频带、高保真电声器件等产品，为我国电声器件行业指明了方向。
4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2.24	明确提出要确保计算机、电子元器件、视听产品等骨干产业稳定增长，其中将加快电子元器件产业升级作为主要任务之一。
5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2009.4.15	确保计算机、电子元器件、视听产品等骨干产业稳定增长。要加快电子元器件产业升级、推进视听产业数字化转型
6	关于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的若干政策	国务院	2007.10.23	为鼓励加大研发投入，中小企业技术开发费税前扣除；经国家有关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中小企业，可按现行政策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7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财政部	2008	高保真、高灵敏度、低功耗电声器件生产企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可向税收部门申请优惠减免税
8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	2003	音箱、耳机出口退税率由 17%下降为 13%
9	关于调整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和增补加工贸易禁止类商品目录的通知	财政部、发改委、商务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	2006.9.14	耳机出口退税率调回至 17%
10	关于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税收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3.12.30	电子商务出口企业出口货物，可享受不同程度的增值税、消费税退（免）税等政策。
11	潍坊市电子信息产业转型升级规划	潍坊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3.5.30	积极研发数字化、超小型、超薄型、高可靠、宽频带的微型传声器、微型扬声器/受话器等电声器件，重点突破 MEMS 器件、超薄平板电视音响系统、电声元器件阵列模组在各种多媒体终端的应用、声音信号

				的输入识别、音频数字信号处理（DSP）等关键技术，尽快形成自主核心技术，支持产业发展。大力发展对电子整机和系统具有明显的先导性和支撑性的“绿色”电声器件产品。

3、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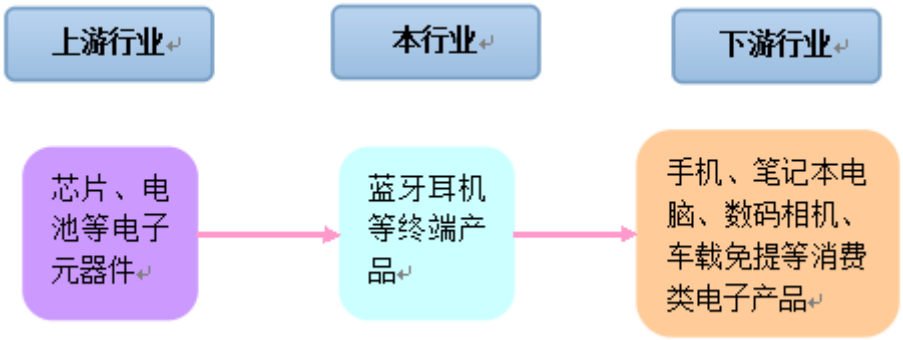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消费类电子设备制造，本身即是终端消费品。上游产业主要是生产所需的基本原材料和电子元器件，包括芯片、电池、PCB 板、包装物品、注塑原材料等，这些产品在国内经过十多年的发展都已经比较成熟。下游行业主要包括手机等移动通讯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车载免提等消费类电子产品。

（二）市场规模

1、蓝牙设备的市场规模

根据工信部运行监测协调局 2015 年 11 月份发布的信息，截止到 2015 年 10 月末，我国移动电话用户规模突破 13 亿，智能手机的占比也大幅度提升，2015 年 8 月，美国市场研究公司 IDC 发布报告，2015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增长 10. 4%，达到 14. 4 亿部。

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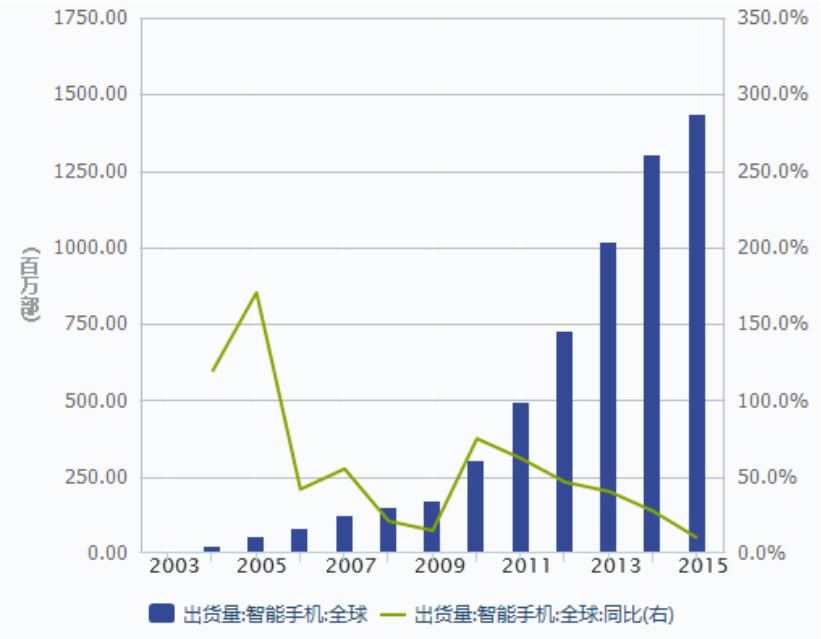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DC

智能手机份额的大幅度提升，更加增加了人们对使用耳机来实现学习、娱乐功能的需求，而蓝牙耳机以其无线连接、方便佩戴、防水等特性，会产生巨大的市场需求；同时，伴随着激烈的社会竞争和压力，亚健康人群的比例也在逐年上升，运动健康大众认知的普及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更多的人会更加关注身体健康，并开始采取各种运动健身方式进行锻炼，而枯燥的锻炼过程，也衍生了人们在运动中收听广播、有声小说、音乐等需求，导致健身和户外人群对运动蓝牙耳机的市场需求出现了快速的增长。

2、可穿戴设备的市场规模

伴随着我国互联网的普及，越来越多的智能硬件具备互联网的能力，目前各种穿戴智能设备都开始具备语音能力、互联网能力，这些设备与内容日益一体化，人们只需要通过这些穿戴设备即可以获得各种内容，而不用再借助其他。可穿戴式设备、智能家居、智能客服等领域将成为未来语音产品的爆发点。

根据 IMS 提供的最新数据，近年来，全球可穿戴设备将爆发式增长，出货量将从 2012 年的 0. 3 亿台增长到 2018 年的 4. 85 亿台。市场规模将从 2012 年的 27 亿美元增长到 2018 年的 83 亿美元。市场潜力巨大。

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万台）	全球可穿戴设备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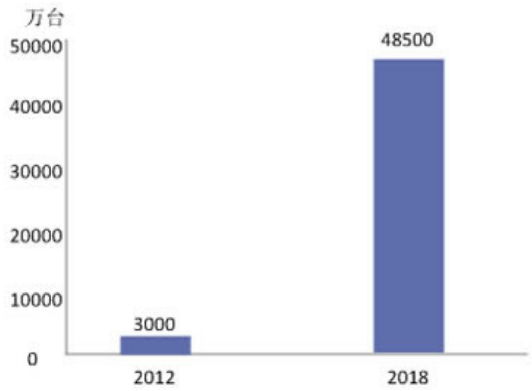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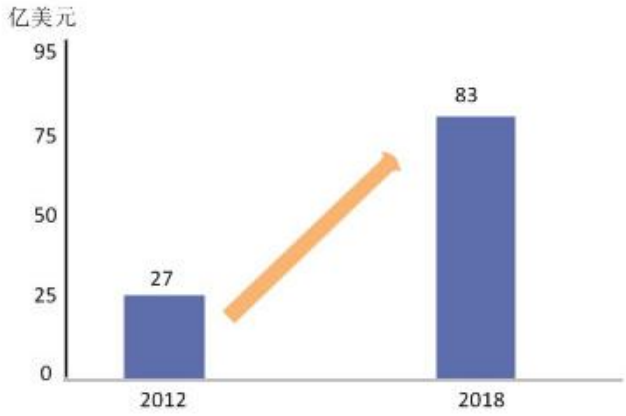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MS	数据来源：Research and Markets

随着全球可穿戴设备的兴起，中国可穿戴设备市场也将迎来发展的黄金时期。2012 年中国可穿戴设备出货量为 230 万台，市场规模为 6.1 亿元。到 2016 年，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将达到 7530 万台，市场规模得到 169.4 亿元。

中国可穿戴设备出货量	中国可穿戴设备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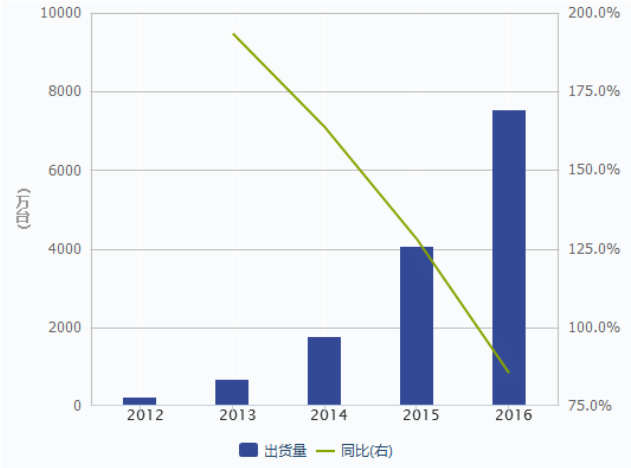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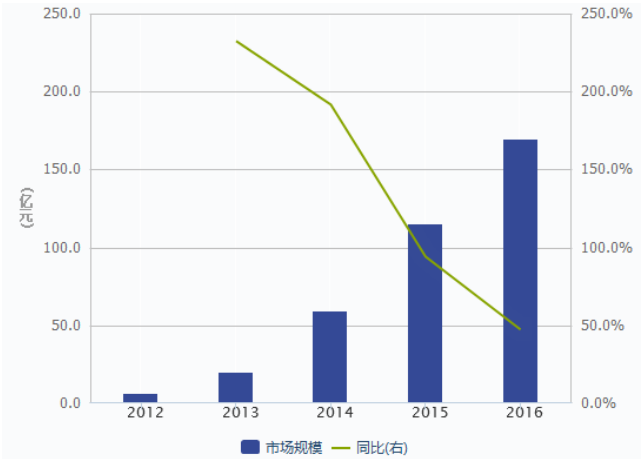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MS	数据来源：Research and Markets

以智能手表为代表，2015年是智能手表的爆发期，其原因主要系巨头品牌参与以及智能手表市场的大环境日趋成熟。受欢迎的智能手环需要有自身特点，比如强大品牌，独家技术，精准用户。

根据京东众筹研究院提供的最新数据，京东商城智能手表销售额自15年1月-9月增长6.7倍，而非智能手表销售额仅增长26%。第三季度智能手表销售额出现爆发，九月的销售额接近1亿。Apple Watch上市以来一直热卖，第三季度销量达到450万部。在Apple Watch的带领下，15年各其他主流厂商也纷纷推出新款智能

手表，三星推出了Gear S2，华为发布了Huawei Watch。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形势变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消费电子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消费电子产品跟宏观经济波动的相关性明显，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都将对我国相关产业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期时，消费电子产业迅速发展，相关企业能够随之快速发展；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期时，相关产业发展放缓，相关企业也将随行业变化放缓发展速度。如果未来国家实施的扩大内需的政策不能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以及世界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都将会对本公司所涉及的消费电子行业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本公司的业务增长。

2、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消费电子设备制造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近年来用工成本不断上涨，给未来经营增加难度，成为制约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行业内各公司需使用强有力的人力资源政策，通过招聘、培训、激励等措施，组建和稳定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人才队伍，同时公司需要加快自动化、智能化的产业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以应对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市场竞争现状

在欧美等许多发达国家，蓝牙耳机的市场保有率很高，而在中国，蓝牙耳机只是作为高端机的配件在市场销售。从 2013 年初新交规引爆蓝牙市场后，蓝牙耳机高、中、低端市场已全线启动。这不仅得益于 CSR、ISSC 等芯片公司的技术提升，国内外蓝牙品牌的大力推广更是功不可没。现在蓝牙耳机市场正在呈扩大之势。芯片公司对中端蓝牙芯片的适时推出，以及蓝牙技术成熟后对成本价格的降低，都催发了蓝牙产品线的扩大。中国市场庞大的消费群体，也促成了中国蓝牙市场上高、中、低端蓝牙耳机齐发的局面。

根据公开数据表明，截止到 2016 年 2 月在淘宝上可以找到蓝牙耳机有 29. 60

万个商品在销售。在京东上也有个 3.1 万件商品在销售。市场竞争激烈。针对目前国内蓝牙耳机品牌从价格档次可以分为四个类别，高端品牌有 BEATS、缤特力、捷波朗等，国际知名的中高端品牌，三星、LG、诺基亚、联想等；国内知名品牌科奈信 QCY、蓝炫、大康、蓝炫等，还有国内其他品牌。这四大类品牌档次，构成了目前国内蓝牙耳机市场的品牌竞争格局，中高端市场竞争比较明朗，但国内品牌竞争则是较为混乱，还没有特别突出的品牌。

目前国内蓝牙耳机品牌的主要竞争手段：

（1）OEM 贴牌生产，这是国内生产制造企业发展初期的常用途径，由做 OEM 加工到做品牌运营，做品牌运营最终打造了自己的品牌。

（2）价格战，这是国内电子市场最常用的手法，薄利多销，以量取胜。

（3）包装战，同样的产品，比的是包装的精美与高档，没有品牌核心价值，同样到最后比的还是价格。

（4）新产品战，靠不断推出新产品赢得市场。

（5）品牌战，坚持打造自有品牌，进行全面的品牌运作，引入品牌战略，走品牌运作道路。

（6）电商战，电商战是综合了价格战、包装战、新品战、品牌战的一个综合体。

2、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

（1）国际竞争对手

序号	产品名称	所在地	主要产品介绍
1	捷波朗 Jabra	丹麦	于 1869 年丹麦，个人通讯的全球市场知名品牌，免提移动科技的领导企业。是全球免提移动科技的领导企业大北欧通讯设备有限公司（GN Netcom A/S）的全资子公司，其总部位于丹麦哥本哈根，产品包括无线蓝牙耳机，有线耳机及移动音乐配件，如可用于移动电话和其他设备的立体声耳机和耳麦。其蓝牙耳机主要为高端产品。
2	缤特力 Plantronics		轻量通信话务耳机产品的世界领先设计者、

			制造商和销售商之一，分支机构遍布 20 个国家/地区，主要集中在墨西哥、田纳西州、英国、中国和荷兰，从统一通信解决方案到蓝牙耳机，Plantronics 被广泛应用于每一家财富 100 强公司，它还是空中交通管制、911 警力派遣和纽约证券交易所的首选耳机。1962 年，第一个缤特力耳麦随太空人 Schirra 在外太空绕地球飞了 6 圈，自此成为了少数几个被指定为 NASA 供应商的独立制造商之一；1969 年阿姆斯特朗登月，通过缤特力耳麦与电视机前观众通话。从 1964 年至今，缤特力一直是联邦航空管理局（FAA）空中交通控制员耳麦的唯一供应商。缤特力贸易（苏州）有限公司于 2007 年在中国苏州设立，它将为中国大陆及亚太其他地区的客户提供普通话产品技术支持服务，范围包括产品兼容、产品安装、故障判断、产品最优方案选择等方面；还将为大陆客户提供质保相关服务。
3	Fitbit	美国旧金山	公司致力于研发和推广健康乐活产品，从而帮助人们改变生活方式。其在 2013 年推出的 Fitbit Force 被美国知名科技媒体《商业内幕》称之为“2014 年度最具创新力的十大设备之一”。Fitbit 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正式登陆纽交所挂牌上市，成为第一家上市的可穿戴设备公司。Fitbit 周一在微软应用商店推出了首款应用，可以直接通过蓝牙同步数据，功能也与 Android 和 iOS 版完全一致。Fitbit 是第一款支持 Windows Phone 平台的智能手环。

（2）国内竞争对手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品牌	所在地	主要产品
1	东莞市和乐电子有限公司	QCY	广东	目前旗下主要产品有 Q8（派）、Q9（摩多）、Q7（极客）、J02（杰克）、J132（考拉）、320C（简爱）等。并于 2013 年入驻天猫商城，全年总体销量达到 90 万台。
2	广州市立伟电子有限公司	蓝弦 Bluedio	广东	蓝牙耳机、振动耳机、音箱，喇叭等电子产品
3	深圳市三德大康电子有限公司	大康	广东	手机免提设备、其他音响、设备、蓝牙耳机等。
4	深圳市歌奈时代科	歌奈	广东	蓝牙耳机、耳机、读卡器、闪存盘、

	技有限公司			充电器、移动电源、电池、保护壳

3、公司市场竞争地位

经过 14 年的发展，公司已发展成为同行业领域的知名品牌，与国内外众多客户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且公司旗下美讯品牌已经成为国内蓝牙产品领先品牌，全国排名居于前列。目前，公司拥有“美讯”和“蓝歌”两个自主品牌，是山东省经信委“好品山东”项目重点电子商务交流企业，具有丰富的大客户服务、渠道开拓、卖场营销经验。公司通过跟京东、天猫、苏宁易购等知名电商平台的合作，公司于 2016 年 2 月获得“京东服务直通车优秀商家评选 2015 年度总冠军”，该奖项是京东总部对所有加入京东服务直通车的一百多个品牌进行评选后得出的结果，公司产品客户满意度基本都在 95%上下。通过电商平台的线上销售，公司进一步树立了品牌，并且拉大了和其他品牌之间的平均利润差距，使得公司更加注重产品的品质和消费群体的满意度。品牌和品质配合优势地位的销售平台，确保了公司在市场上的领先地位。

4、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①战略清晰、定位明确

公司定位和未来发展方向明确，一是维持现有业务，并通过产品的更新升级渗透市场，继续将蓝牙耳机等智能语音产品做大做强；二是加快推动对智能手环为代表的智能穿戴产品的研发与上市，进一步抢占空白市场。定位与方向明确后，公司才将有限的人力、物力、财力集中起来，全面投入到产品的研发、生产过程中，生产出更多的令消费者满意的产品。

②技术研发与制造一体化优势

公司现有青岛、潍坊两处研发中心，核心开发人员约 40 人左右，具备从产品定义、ID 设计、软件、硬件、结构、声学、模具开发、工装开发等垂直一体化的开发能力，依托该类型开发能力，公司具备依托创新性产品盈利的能力；同时，公司具备从 SMT、组装、测试、模具加工、注塑加工等垂直一体化加工能力，该能力使得我们具备快速跟进市场，低成本、品质控制等盈利能力。公司现

具备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精密模具制造水平，拥有加工中心、精雕机、慢走丝、电火花等一流的模具制造设备以及高精度测量仪器，配备专业的设计人员和工程人员，这使得公司具备了核心竞争能力。公司通过部分核心零部件自制，实现了对产业链上游的整合，降低了产品的直接生产成本；通过对微型声学技术、精密制造技术、嵌入式软件技术等技术领域的资源投入，实现了对产业链下游的业务拓展；通过自主研发制造自动化生产线和精密模具，实现了低成本全自动或半自动柔性生产，大幅度提高了产品的成品率和一致性，使公司具备了快速、大批量、高品质完成客户订单的能力。

③品牌优势

公司目前拥有“美讯”和“蓝歌”两个自主品牌，是山东省经信委“好品山东”项目重点电子商务交流企业，具有丰富的大客户服务、渠道开拓、卖场营销经验，面向全球提供 ODM/OEM 生产、产品定制、集团采购、礼品定制服务，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美讯”和“蓝歌”两大品牌在京东、国美在线、一号店、亚马逊、天猫等大型电子商务平台登录，并在京东商城自营蓝牙耳机类产品获得“京东服务直通车优秀商家评选 2015 年度总冠军”称号。此外，公司正在积极推出了自己的高端定制品牌“田点”品牌，努力打造更多具有竞争力的知识产权和知名品牌，逐步走上了一条品牌运营和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在品牌运营中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使企业在日趋激烈的国际竞争中逐步占据主动地位。

④人才优势

公司历来注重专业人才队伍的建设，从知名公司引入多名高端技术人员，包括歌尔声学、富士康、美国朗讯等，形成了有行业竞争力的技术研发团队。公司建立健全了企业专业人才队伍，其中包括研发队伍、模具制造注塑队伍、装配队伍、销售服务队伍及管理控制队伍，分别负责不同的内容，促进了企业发展。公司已经初步实现了产、学、研、用有机结合，实现了产品的自主研发、生产和经营。公司与以潍坊学院为代表的多家高校达成研究项目合作，为加速科技项目的研究和成果转化提供持续动力；此外，公司已与中国科学研究院及下属声学研究所达成战略合作协议，并与山东省科学研究院、赛宝实验室等多家国家重点实验

室建立了稳定友好的合作关系。

（2）竞争劣势

劳动力成本上升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近年来用工成本不断上涨，给未来经营增加难度，成为制约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行业内各公司需使用强有力的人力资源政策，通过招聘、培训、激励等措施，组建和稳定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人才队伍，同时公司需要加快自动化、智能化的产业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以应对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七、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1、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秉承诚信、务实、创新、共赢的经营理念，整合国际先进技术与社会资源，致力于技术研发与制造一体化的优势，丰富产品线，提升公司的整体能力，奠定公司在同行业中的技术优势地位，成为国内知名的电子信息相关技术领域的重要自主研发和科技创新力量，进一步引进人才，成为对外技术交流的窗口，成为新产品研发的根据地。

公司继续坚持以市场和技术为导向，强化主动降噪技术、智能语音技术、短距离无线技术、嵌入式算法开发、穿戴硬件开发等，以进一步提升品牌优势和研发能力。公司将筹建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引进、培养一批研发技术专家、工程技术专家，形成国际先进的创新团队，并与国内外同领域研究机构展开形式多样的技术合作与交流。进一步完善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模式，使资金、技术、人才科学有效结合，加速技术成果商业化和产业化进度，调整产业结构，提升智能穿戴领域及移动互联领域的核心竞争能力，成为国内外领先的品牌商和制造商。

2、主要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目标分为横向、纵向两方面：纵向方面，在现有蓝牙耳机业务基础上，将重心向多声道、立体声道耳机侧重，巩固公司已有的市场地位。

同时，公司将细化产品类别，将蓝牙耳机进一步细分为运动型、音乐型、商务型，以精准的定位来满足特定群体的需求，力争在 2016 年新锁定 2 个以上细分市场，并取得领先地位，实现产品方案的匹配和销售突破，在 2-3 个细分市场取得领先，争取进入行业前三；横向方面，经过充分的调研，公司认为传统的硬件已经进入了充分竞争阶段，但是专业细分的智能硬件市场则有着更为广阔的潜力。公司会在充分利用公司已有的硬件优势、技术与服务优势、规模优势、市场优势，在此基础上，逐步向智能设备类、智能家居类、健康管理类产品转型，积极研发智能手表、智能手环、智能头机、智能穿戴等新产品，以进一步优化和丰富产品种类、开拓新市场、满足市场需求、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在运动类智能穿戴产品方面，公司将目标客户群定位为喜欢运动的非专业类人群提供听音乐、记录各种运动数据、并且与手机 APP 交互数据，实现社交功能。

产品线战略拓展路径：

第一阶段：从单一的蓝牙耳机产品线拓展到综合的智能穿戴产品线，包括智能蓝牙耳机手环、运动类智能 GPS 手表、智能减肥腰带、户外骑行智能眼镜等 4 个产品线。其中，公司计划于 2016 年推出运动类智能 GPS 手表、户外骑行智能眼镜新品。

骑行智能蓝牙眼镜

GPS 智能运动手表

骑行蓝牙眼镜具有运动拍照/摄像、运动信息显示、GPS 实景导航、蓝牙接打电话及语音控制、蓝牙控制器的功能。

GPS 智能运动手表具有跑步时不携带手机可以记录 GPS 轨迹、计算跑步里

程、实时语音播报距离、配速等数据及通过蓝牙连接手机后，APP 同步到云端、来电、短信信息推送的功能。

第二阶段：从狭义的智能穿戴电子类产品，拓展到更为广泛的运动类穿戴产品，如：智能跑鞋，智能跑步用衣服，户外智能背包等产品类。

未来三年，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国内市场竞争优势、全面开拓国际市场，深化蓝牙耳机行业、打入智能设备行业，实现品牌、客户、产品的合理布局，保持稳定高速增长，成为集技术研发、生产制造于一体的现代化高新技术企业。

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状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247.63	3,255.08
净利润（万元）	-116.91	30.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6.91	3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0.10	24.22

2015 年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管理费用较 2014 年有较大增长，管理费用由 2014 年的 5,658,398.29 元增长为 2015 年的 10,213,344.36 元，管理费用增长的原因是①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呈递增趋势，2015 年职工薪酬支出比 2014 年增加 898,889.39 元，主要受管理人员增加以及管理人员薪酬待遇增加所致；②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主要核算公司的产品研发支出，2015 年度、2014 年度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4,005,143.20 元、2,044,782.23 元，分别占当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43%、6.28%，2015 年较 2014 年研发费用增加较大的原因是公司为提高市场竞争力而加大了新品的研发力度。③2015 年房租费用比 2014 年增加 418,211.28 元，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搬迁到新租赁的场地进行生产经营后租金增加所致。④2015 年发生房屋装修费 450,803.59 元，其中 399,216.78 元为公司装修办公楼支出按 3 年摊销而应在 2015 年摊销的部分，其余 51,586.81 元为零星装修费用。

三田科技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增加 9,925,450.83 元，增长幅度达 30.49%；

销售毛利率正常；2015 年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25.55%，财务风险较小；

公司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进一步分析及应对：

①实际经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数码电子产品的销售、生产和研发。公司拥有的 Masentek 品牌从 2013 年即是中国知名的蓝牙耳机品牌，其销量稳居京东、易迅、国美等渠道前 3 名，有较强的溢价能力。公司已经建成了研发、模具、注塑、SMT、组装垂直一体化制造链，具有较强的品质、成本控制能力。公司拥有专利权 25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9 项，外观设计专利 16 项。2015 年公司市场占有率在 5%左右。虽然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公司产品单价下降、销量下滑，且公司加大投入新产品、新工厂、大客户的开发也导致公司最近一期亏损，但公司新产品的上市已经获得市场认可，2015 年 12 月份新产品 Y2 耳机上市即获得京东网的热销，品牌大客户奇酷互联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贴牌该产品（客户型号为 360 酷跑），且在 2016 年 5 月份已采用该产品作为其旗舰手机（N4 手机）的捆绑产品。2016 年还有 6 款新产品陆续上市，公司 ODM 代工的教育机器人项目也将在 2016 年 6 月底量产，将整体扭转公司竞争状况，总体而言公司的经营情况比较稳定。

②市场开发能力

公司目前市场占有率在 5%左右，受制于原有工厂规模、研发实力，公司一直未能有效开发品牌大客户和海外市场。2015 年中公司新工厂和青岛研发中心投入使用后，公司的品牌大客户和海外市场进入实际运作阶段。2016 年 4 月份启动海外亚马逊品牌业务；参加 4 月份香港电子展，新增海外代理 3 家。大客户取得突破，品牌大客户奇酷互联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 N4 手机已捆绑一款新产品，5 月份已经出货。公司的市场能力已经得到较大的增强。

③市场前景

公司产品下游行业主要包括手机等移动通讯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车载免提等消费类电子产品。

根据工信部运行监测协调局 2015 年 11 月份发布的信息，截止到 2015 年 10

月末，我国移动电话用户规模突破13亿，智能手机的占比也大幅度提升，2015年 8 月，美国市场研究公司 IDC 发布报告，2015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增长10.4%，达到14.4亿部，公司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④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数码电子产品的核心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新技术的快速应用和核心技术、性能指标的产品化实现。2015 年公司青岛研发中心的核心智能穿戴研发团队已经建成，融合朗讯、富士康、歌尔声学等全球知名公司的核心研发团队将围绕声学、嵌入式软件、降噪算法等领先技术为新产品线的快速上市提供技术保障。

同时来自富士康等大型 OEM 工厂的制造团队，包括生产、工程、测试、品质等环节核心人员，搭建起了能够满足一流制造工厂的制造团队，为提供大规模品质制造和大客户订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随着公司蓝牙耳机 Y2、X1 等新产品的上市，使得 Masentek 品牌的号召力得到了有力的提升。X1 耳机在京东众筹得到了 100%的好评，海外品牌 Rowkin 已经与公司签订独家代理X1耳机产品在北美市场的销售意向。

综述，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是通过核心研发团队研发新产品，工厂的规模化品质制造能力，品牌与分销渠道的销售通路与溢价能力为 3 个主要支撑点而形成的复合竞争优势

⑤后续合同签订情况

公司持续的订单主要来源于新产品研发和大客户的开拓。2016年5月份公司的销售额在300万左右，其中京东和品牌渠道分销稳定，金额超过200万；

大客户奇酷互联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订单开始上升，6月份订单超过1万台；

期后收入规划：公司2016年6月后上市的新产品有6款，分别是D8S-立体声；Y1-无线立体声；Y3-运动有线；D7-性价比产品；M1-高端商务机；D9-高端立体声；满足京东、淘宝和品牌渠道分销的需求，预计能够带来较大的销售额；大客户奇酷互联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手机捆绑公司Y2耳机销售预计能

够给公司带来可观的销售额。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教育机器人 ODM 项目预计能够给公司带来2200万左右的销售额。

整体而言，通过持续的新产品上市和市场拓展，公司收入稳定，销售收入增长明确。

⑥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国内的蓝牙耳机与穿戴设备的品牌厂商主要分为 3 类，一类是海外品牌，如缤特力、Jabra、Beats 等，主要是是中高端品牌，产品单价高，利润高，销量一般；第二类是手机品牌的配件产品：如小米的蓝牙耳机，华为的蓝牙耳机、联想的蓝牙耳机，360手机的蓝牙耳机等；主要是特征是单款，不成系列，配合其手机销售，并不以配件产品为利润来源中心；第三类是QCY，Masentek、I-Tech，大康等国内品牌蓝牙耳机，主要特征是产品序列体系化，产品数量多，性价比高，出货量大，渠道覆盖广。

公司属于第三类厂商，相比第三类其他品牌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公司的研发优势突出，工厂规模较大，新产品开发速度优势明显，品牌溢价较好和渠道覆盖广。随着公司有竞争力的新产品陆续上市，公司将在该类品牌中脱颖而出。

综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了备案。公司设立执行董事、监事及经理，建立了法人治理的基本架构。该阶段的治理结构简单，存在部分股东会缺少会议记录，会议通知以口头或电话形式，股东会届次存在不连贯的情形。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股东及第三方利益。

2016 年 2 月 22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

2016 年 2 月 23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

2016 年 2 月 23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3 月 11 日，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治理结构，公司设有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设有董事会，是运营决策机构，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更换，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设有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 1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公司已经按照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组织架构。

综上，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股权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治理机制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并有效执行。

（二）“三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表决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

2016 年 5 月 6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通过 BPM 系统上传，本次对《公司章程》做如下调整：

1、将第三十九条第三款由“对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之间发生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发生”，修改为“对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之间发生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发生”。

2、将第一百零八条第一款第八项由“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修改为“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等事项”。

3、将第一百一十一条由“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修改为“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

委托理财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4、将第一百一十七条由“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直接送达或传真、挂号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时限为：不少于会议召开前 3 日”，修改为“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直接送达或传真、挂号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时限为：不少于会议召开前 3 日。在紧急情况或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的情形下，董事会通知时限可以豁免”。

（三）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上述三会等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忠实的履行职责。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优先运行。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专项评估

（一）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保护

股份公司成立时，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其中，股东的权利包括：1、依照其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等。

以上规定对股东的知情权、表决权等权利，制定了切实可行的保障机制。

（二）公司治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公司注重有关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和实施工作，根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并依据挂牌公司的治理标准。制定了完善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上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管理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相关事务的统筹与安排，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对外发言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挂牌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可以起诉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公司。公司亦可起诉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权纠纷、出资纠纷、滥用股东权利纠纷、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纠纷等事项，在协商无果的情况下，均可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起诉讼。

3、关联股东、董事的回避制度

在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担保或重大投资等事项，均规定了严格的决策和审议程序。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在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方面，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确保各项财务工作的有序进行。同时，公司在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约束下，未发生因制度缺陷而导致的重大经营失误。因此，表明公司现有的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是有效的、健全的，能够满足公司各项业务正常运行的需要。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董事会经过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和平等权利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2014 年度，公司缴纳纳税滞纳金 178.75 元

2014 年 7 月 22 日，公司交纳纳税滞纳金 178.75 元，滞纳金产生的原因：在 2014 年 6 月的评估纳税中实现应交纳税金 51072.65 元，应交纳时间应在 7 月 15 日前完成，由于电脑系统评估时间超过 7 月 15 日，税金交纳执行日期为 7 月 22 日，出现 7 天的逾期，从而交纳滞纳金 178.75 元。

上述行政处罚并非公司主观故意、且情节较为轻微，未造成不利后果。因此，主办券商认为公司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对本次股票挂牌不会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根据各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出具的承诺及主办券商核查，除上述披露的行政处罚外，公司及子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含 5%）的主要股东不存在其他因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2015 年度，公司支付质量赔偿款 960 元

2015 年度，公司因部分产品质量瑕疵，向南京常作客商贸有限公司支付质

量赔偿款 960 元。该事件属于偶发事件，并非公司同一批次的产品均有质量问题。而且事情发生后，公司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完善质量操作规程，尽量避免上述质量问题的再次发生。

2016 年 3 月 16 日，根据潍坊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及主办券商对公开信息查询等方式进行核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管法律法规，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管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除上述披露的情形以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运营分开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分开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对关联方依赖，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分开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耳机、智能手环、蓝牙耳机等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和销售体系，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主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二）资产分开

公司由三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三田有限所有的资产均由公司承继，根据亚太会计出具的《验资报告》（亚会 B 验字（2016）第 0336 号），验证公司的股本总额 1,766.34 万元已全部到位。公司独立拥有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货币资金、经营场所和其他相关资产的所有权，公司的资产独立、分开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份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综上，公司的资产权属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备与经营有关的配套设施。公司合法拥有上述资产，上述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三）人员分开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分开。

（四）财务分开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本公司取得了《开户许可证》，并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本公司持有有效的《税务登记证》，且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机构分开

公司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且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因此，公司的机构独立、分开。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被投资公司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出资金额（万元）	控制或投资比例（%）
1	三合田坤	以企业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	200.00	76.75
2	上海度娃	从事教育科技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实业投资；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各类广告；会议会展服务；玩具、文化办公用品、计算机、电子产品的销售。	100.00	100.00
3	山东度娃	教育软件研发；玩具、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销售	300.00	/
4	上海度娃普陀分公司	从事教育科技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实业投资；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各类广告；会议会展服务；玩具、文化办公用品、计算机、电子产品的销售。	/	/

注：山东度娃为上海度娃之全资子公司。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三合田坤、上海度娃及普陀分公司、山东度娃的经营范围见本节“（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经核查，三合田坤的主营业务为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上海度娃及普陀分公司、山东度娃的主营业务为早期教育产品的技术开发及相关产品的销售等。

经主办券商核查，上海度娃及普陀分公司、山东度娃的经营范围中均有“电子产品的销售”，但其电子产品销售主要指度娃机器人及其相关产品的销售，并非公司销售的智能耳机、智能手环、蓝牙耳机等电子产品。

综上，上述关联方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均与三田科技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涉嫌同业竞争的情形。因此，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若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违反了上述承诺内容，由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均由本人承担；

3、以上所有承诺内容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本人辞去股份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职务六个月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为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

对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之间发生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发生。

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对公司产生资金占用行为，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可申请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可以通过“红利抵债”、“以股抵债”或者“以资抵债”等方式偿还侵占资产。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决策程序作出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租出资产、委托或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委托或受托销售、关联双方共同投资及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义务转移的事项，均需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时，相关关联方的回避制度。

3、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需经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时，相关股东应回避表决。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近两年董事变动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设董事会，只设 1 名执行董事，由谢建勇担任。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后，设立董事会，其成员为：谢建勇、刘敏、殳海宁、吴春利、池燕燕，其中，谢建勇为董事长。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三田科技的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

（二）近两年监事变动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设监事会，只设 1 名监事，由刘敏担任。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后，设立监事会，其成员为：徐文宇、刘军、周文垒，其中，徐文宇为监事会主席。2016 年 5 月 6 日，公司通过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监事会成员变更为：徐文宇、魏栋华、周文垒，徐文宇为监事会主席。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三田科技的监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化。

（三）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成立初期，执行董事谢建勇兼任公司经理。2016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谢建勇为公司总经理、刘敏为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吴春利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池燕燕和鹿时展为副总经理。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三田科技的高管人员未发生变化。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三田科技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谢建勇	董事长、总经理	9,900,000	56.04
2	刘敏	董事、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866,700	4.91
3	吴春利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86,700	0.49
4	池燕燕	董事、副总经理	106,700	0.60
5	殳海宁	董事	/	/
6	徐文宇	监事会主席	/	/
7	周文垒	监事	/	/
8	魏栋华	监事	/	/
9	鹿时展	副总经理	/	/
合计			**10,960,100**	**62.04**

注：谢建勇与刘敏为夫妻关系；刘敏与池燕燕为弟媳关系。

2、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其他股东持有三田科技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高群	/	5,300,000	30.01
2	三合田坤	/	1,333,300	7.55
3	庄利昌	/	70,000	0.40
合计			**6,703,300**	**37.96**

3、三合田坤持有公司 133.33 万股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在三合田坤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建勇	董事长、总经理	153.50	76.75
2	刘敏	董事、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	/
3	吴春利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
4	池燕燕	董事、副总经理	/	/
5	殳海宁	董事	/	/
6	徐文宇	监事会主席	8.00	4.00
7	周文垒	监事	7.50	3.75
8	**魏栋华**	**监事**	/	/
9	鹿时展	副总经理	/	/
10	**刘军**	/	**15.00**	**7.50**
合计			**184.00**	**92.00**

注：刘军与池燕燕为夫妻关系；刘军与刘敏为姐弟关系。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关联关系如下：

1、谢建勇与刘敏为夫妻关系；

2、刘敏与池燕燕为弟媳关系。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作为公司在册员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建勇、刘敏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分别签署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高级管理人员双重任职的书面声明》等承诺。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问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与公司的关系	职务/任职
殳海宁	董事	青岛米多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监事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形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兼职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上海度娃、山东度娃、三合田坤以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况。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而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应对所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亚会 B 审字（2016）0258 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申报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33,240.15	1,774,336.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161.00	
应收账款	2,234,701.56	1,687,919.49
预付款项	1,195,044.14	3,776,535.0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63,929.57	359,850.00
存货	8,985,654.14	13,850,370.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4,234.90	129,307.59
流动资产合计	**19,785,965.46**	**21,578,319.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44,197.00	7,461,434.10
在建工程		575,177.6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8,433.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504.05	275,32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50,134.59**	**8,311,932.83**
资产总计	**29,736,100.05**	**29,890,252.17**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92,881.69	8,401,789.17
预收款项	586,415.57	2,242,969.85
应付职工薪酬	749,605.75	778,955.27
应交税费	437,752.93	31,871.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53,077.93	3,054,449.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19,733.87**	**14,510,034.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6,691.47	21,416.0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691.47	21,416.08
负债合计	**7,596,425.34**	**14,531,450.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663,400.00	12,363,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831,600.00	1,181,6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1,380.14	181,380.14
未分配利润	463,294.57	1,632,421.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39,674.71**	**15,358,801.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736,100.05**	**29,890,252.17**

利润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476,258.37**	**32,550,807.54**
减：营业成本	30,613,148.87	23,042,334.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4,796.58	113,892.42
销售费用	1,751,639.07	1,474,540.95
管理费用	10,213,344.36	5,658,398.29
财务费用	176,077.20	307,653.29
资产减值损失	511,881.78	1,804,904.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144,629.49**	**149,083.12**
加：营业外收入	77,305.60	73,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3,985.80	178.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025.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1,309.69**	**221,904.37**
减：所得税费用	67,817.00	-82,126.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9,126.69**	**304,030.6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9,126.69**	**304,030.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3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81,439.70	42,491,289.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1,30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9,937.53	13,097,76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31,377.23**	**55,940,352.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143,427.92	29,782,140.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34,422.35	4,969,54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6,956.94	530,911.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6,413.97	18,588,47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61,221.18**	**53,871,07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156.05**	**2,069,277.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24,192.23	6,966,789.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4,192.23**	**6,966,789.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4,192.23**	**-6,966,789.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50,000.00	3,54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50,000.00**	**4,04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2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9,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0,000.00**	**1,935,8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60.29**	**-9,539.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88,903.53**	**-2,971,250.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336.62	3,415,587.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3,240.15**	**444,336.62**

201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63,400.00**	**1,181,600.00**	**181,380.14**	**1,632,421.26**	**15,358,801.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363,400.00**	**1,181,600.00**	**181,380.14**	**1,632,421.26**	**15,358,801.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0,000.00**	**2,650,000.00**		**-1,169,126.69**	**6,780,87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9,126.69	**-1,169,126.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00,000.00	2,650,000.00			**7,95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300,000.00	2,650,000.00			**7,9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663,400.00**	**3,831,600.00**	**181,380.14**	**463,294.57**	**22,139,674.71**

201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0,977.08**	**1,358,793.68**	**11,509,77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0,977.08**	**1,358,793.68**	**11,509,770.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3,400.00**	**1,181,600.00**	**30,403.06**	**273,627.58**	**3,849,030.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030.64	**304,030.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3,400.00	1,181,600.00			**3,545,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363,400.00	1,181,600.00			**3,54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403.06	-30,403.06	
1.提取盈余公积			30,403.06	-30,403.0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63,400.00**	**1,181,600.00**	**181,380.14**	**1,632,421.26**	**15,358,801.40**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度、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和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

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项前面各段描述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第 11 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

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及占应收款项余额达到 10.00%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50	0.5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费用。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

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

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

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第 16 项内容。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第 16 项内容。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

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5、无形资产及研发支出

（1）无形资产分类、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财务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

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50	直线法
财务软件	5	直线法
商标	10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第 16 项内容。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于报告期内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为办公楼装修费，办公楼装修费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摊销方法
办公楼装修费	3	直线法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

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主要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预计负债主要为产品质量保证，按销售收入的 0.3%来计提。

20、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

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属于委托代销商品方式进行交易的，在满足以下条件后确认收入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组织生产，由仓库配货后将货物发运至客户仓库，在客户提供代销结算清单后，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具体时点：公司委托经销商代销商品全部为买断方式，如果公司与经销商

明确约定经销商取得商品后，无论是否能够卖出、是否获利，均与公司无关，则公司确认收入的时点为经销商收到商品并验收合格时；如果公司与经销商明确约定，将来经销商没有将商品售出时可以将商品退回给公司，则公司确认收入的时点为收到经销商开出的代销结算清单时。

②属于直销商品方式进行交易的，在满足以下条件后确认收入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组织生产，由仓库配货后将货物发运至客户，客户验收合格后，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具体时点：公司直销业务全部通过互联网销售，确认收入的时点为客户收货付款后，公司在第三方支付平台开设的账户收到货款时。

③属于出口商品方式进行交易的，在满足以下条件后确认收入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组织生产，经检验合格后通过海关报关出口，取得出口报关单；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具体时点：出口收入因合同明确约定离岸后货物如果发生丢失等由买方承担责任，所以在发出货物报关并离岸时确认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

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持续的评价，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

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5、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本公司的母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5）与本公司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6）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7）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化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从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2014年7月1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申报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对利润的影响

1、合并范围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准则其他变动的影响

除上述项目外，根据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分析

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九、最近两年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具体分析如下：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毛利率（%）	27.93	29.21
销售净利率（%）	-2.75	0.93
净资产收益率（%）	-6.71	2.48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89	1.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3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08	0.02

1、公司主要产品蓝牙耳机销售价格的波动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销售单价（元/件）	35.23	37.19

报告期内，2015 年度份公司产品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4 年度下降 5.26%，原因是：行业内蓝牙耳机产能增加，市场竞争加剧造成产品价格有所下降。

2、生产要素单价的波动情况

生产要素平均单价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PC 原材料（元/公斤）	24.71	22.98
芯片（元/个）	8.24	9.24
电池（元/个）	1.89	2.59
喇叭（元/个）	1.06	1.02
麦克（元/个）	0.44	0.51
包装盒（元/套）	0.70	0.88
人工成本（元/个）	1.88	1.17

公司产品所需要主要原材料为芯片、PC 原材料、电池；报告期内芯片、电池价格下降较多，主要原因为：公司优化芯片供应商体系，降低了采购成本；PC 原材料采购价格上升的原因是：公司优化产品结构，对新产品的 PC 用料使用了更优质的原料，造成采购价格升高；报告期内公司提高了生产人员工资水平及生产环节质检人员的数量，造成人工成本的上升。

3、销售毛利率

按产品对毛利进行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
蓝牙耳机	27.81	29.83
移动电源	-35.27	20.27
蓝牙模组	16.92	15.72

公司蓝牙耳机和蓝牙模组产品毛利率 2015 年较 2014 年变动不大，移动电源产品 2015 年下降的原因是公司处理滞销移动电源产品造成亏损，共处理滞销移动电源产品成本为 96,726.48 元，收入为 71,503.97 元。

按业务模式对毛利进行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
直销		23.27	23.27
通过经销商经销	代理销售	0.00	0.00
	买断销售	27.30	27.64

公司直销全部通过网络销售，天猫平台价格竞争激烈，毛利较经销方式低；

按收入地区对毛利进行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
内销	27.69	29.86
出口	26.17	24.13

出口收入全部为 OEM/ODM 方式生产销售，产品原材料按客户指定采购，采购成本较高，所以造成毛利率较内销毛利率低；

4、销售净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 2015 年度销售净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75%、-6.71%，与 2014 年度相比波动较大，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度出现经营亏损，公司 2015 年度亏损较大的原因是：①2015 年度公司销售毛利率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由 2014 年度的 29.21%下降到 2015 年度的 27.93%；②管理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增加，管

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2014 年度的 17.38%上升到 2015 年度的 24.04%，管理费用上升的主要原因是：2015 年公司研发费用较 2014 年有较大的增加，由 2014 年的 204 万增加为 2015 年的 401 万；搬入新的办公生产场所造成房租支出增加，由 2014 年的 34 万增加为 2015 年的 76 万；管理人员薪酬支出增加，由 2014 年的 194 万增加为 2015 年的 284 万。

公司着手从以下几个方面提高盈利能力：①加大研发力度，开发出更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确保公司产品销售价格稳定；②合理控制存货的库存数量，降低存货的资金占用，在保证满足正常生产所需库存数量的情况下降低因产品升级换代造成的存货跌价风险。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5.55	48.62
流动比率	2.63	1.49
速动比率	1.44	0.53

1、长期偿债能力

报告各期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8.62%、25.55%，公司资产负债率呈现下降趋势；公司 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下降到 25.55%主要原因为：（1）2015 年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东张高群对公司出资 795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 530 万，资本公积增加 265 万；（2）公司归还股东借款，其他应付款较 2014 年减少 170 万；（3）降低存货库存数量，减少采购量并支付供货商货款，应付账款减少 401 万。

2、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各期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9、2.63，公司流动比率呈上升趋势；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0.53、1.44，公司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1）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规模、流动负债规模均呈现下降趋势，2015 年末流动负债较 2014 年末下降 48.18%，流动资产下降 8.31%，流动负债下降速度相比较流动资产下降较快，导致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呈现上升趋势。（2）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减少较多，201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0 日存货下降 35.12%，同时公司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均有所上升；上述事项共同导致报告期内速动比率提高。

综和以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短期和长期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较低。

（三）营运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54	13.45
存货周转率（次）	2.36	1.7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45、21.54，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78、2.36，均呈现上升趋势。公司营运能力变强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规模上升，公司营业收入由 2014 年的 32,550,807.54 元上升为 2015 年的 42,476,258.37 元，增长幅度为 30.49%；除销售规模上升的原因外，因公司 2015 年降低了存货的数量，使存货周转率有所上升。

（四）现金流量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156.05	2,069,277.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4,192.23	-6,966,789.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0,000.00	1,935,80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3,240.15	444,336.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4,188,903.53	-2,971,250.94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81,439.70	42,491,289.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1,30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9,937.53	13,097,762.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143,427.92	29,782,140.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34,422.35	4,969,54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6,956.94	530,911.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6,413.97	18,588,47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156.05**	**2,069,277.81**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69,277.81 元、770,156.05 元，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较大，主要因 2015 年度公司销售规模较大，人员增加，公司支付较多资金用于人员支出及支付各项税费。

（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补贴收入	60,000.00	73,000.00
利息收入	28,834.53	4,906.85
暂借款	3,261,000.00	12,920,000.00
其他	100,103.00	99,855.95
合计	**3,449,937.53**	**13,097,762.80**

（2）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付现费用	4,653,507.33	2,493,050.07
偿还暂借款	4,360,822.99	15,105,631.31
支付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	400,000.00	
其他	152,083.65	989,792.84
合计	**9,566,413.97**	**18,588,474.22**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4,524,192.23 元-6,966,789.27 元，主要为公司购买设备及装修厂房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 7,950,000.00 元1,935,800.00 元，主要为公司收到公司股东增加投资收到的现金。

4、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3,240.15 元，货币资金较为充足。

综述，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整体变化情况与经营情况基本相符，不会发生因现金流量短缺而出现财务风险的情形。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及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构成及比例

1、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属于委托代销商品方式进行交易的，在满足以下条件后确认收入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组织生产，由仓库配货后将货物发运至客户仓库，在客户提供代销结算清单后，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具体时点：公司委托经销商代销商品全部为买断方式，如果公司与经销商明确约定经销商取得商品后，无论是否能够卖出、是否获利，均与公司无关，则公司确认收入的时点为经销商收到商品并验收合格时；如果公司与经销商明确约定，将来经销商没有将商品售出时可以将商品退回给公司，则公司确认收入的时点为收到经销商开出的代销结算清单时。

（2）属于直销商品方式进行交易的，在满足以下条件后确认收入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组织生产，由仓库配货后将货物发运至客户，客户验收合格后，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具体时点：公司直销业务全部通过互联网销售，确认收入的时点为客户收货付款后，公司在第三方支付平台开设的账户收到货款时。

（3）属于出口商品方式进行交易的，在满足以下条件后确认收入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组织生产，经检验合格后通过

海关报关出口，取得出口报关单；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具体时点：出口收入因合同明确约定离岸后货物如果发生丢失等由买方承担责任，所以在发出货物报关并离岸时确认收入。

2、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蓝牙耳机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收入来源主要为蓝牙耳机产品销售，2014 年和 2015 年蓝牙耳机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4.98%、99.15%。

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42,476,258.37	32,550,807.54
营业成本	30,613,148.87	23,042,334.54
营业毛利	11,863,109.50	9,508,473.00
毛利率（%）	27.93	29.21
营业利润	-1,144,629.49	149,083.12
净利润	-1,169,126.69	304,030.64

（1）公司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加9,925,450.83元，增长幅度达30.49%；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多，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原因为：

主要客户“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2015年比2014年的订货量增加，2015年对该公司的销售为21,603,514.11元，2014年为4,400,969.19元，增加17,202,544.92元。

（2）毛利率

毛利率分析见本节“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分析”之“（一）盈利能力分析”之“3、销售毛利率”。

（3）营业利润、净利润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5年度营业利润较2014年度减少1,293,712.61元，营业

利润、净利润都由2014年度的盈利转为2015年的亏损，公司2015年度营业利润、净利润亏损的原因见本节“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分析”之“（一）盈利能力分析”之“4、销售净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2,003,642.86	32,485,699.93
其他业务收入	472,615.51	65,107.61
营业收入合计	**42,476,258.37**	**32,550,807.54**
主营业务成本	30,396,831.87	23,007,501.04
其他业务成本	216,317.00	34,833.50
营业成本合计	**30,613,148.87**	**23,042,334.54**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蓝牙耳机产品的销售，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列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蓝牙耳机	41,647,231.83	99.15	30,854,511.97	94.98
移动电源	71,503.97	0.17	374,912.14	1.15
蓝牙模组	284,907.06	0.68	1,256,275.82	3.87
合计	**42,003,642.86**	**100.00**	**32,485,699.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蓝牙耳机的销售。蓝牙模组业务2015年收入较2014年下降较大的原因是公司考虑该业务交易量较小且该业务与公司主业无关联，为更好的集中资源做好主业，从而放弃该业务。

（3）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销售方式列示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1,873,530.47	4.46	1,382,449.15	4.26
通过经销商经销	代理销售	0.00	0.00	0.00	0.00
	买断销售	40,130,112.39	95.54	31,103,250.78	95.74
合计		42,003,642.86	100.00	32,485,699.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通过经销商经销，该产品销售方式实现的收入占报告期内主营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5.54%、95.74%。

（4）主营业务收入按内销和出口列示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40,437,407.32	96.27	28,632,167.19	88.14
出口	1,566,235.54	3.73	3,853,532.74	11.86
合计	42,003,642.86	100.00	32,485,699.93	100.00

据上表可知，公司的内销收入是公司主要收入，2015 年和 2014 年内销收入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27%、88.14%。

（5）对出口收入按出口国家和地区分类列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香港	952,554.81	60.82%	2,297,967.43	59.63%
台湾	134,114.74	8.56%	243,891.72	6.33%
法国	364,432.53	23.27%	565,566.34	14.68%
韩国	115,133.46	7.35%	416,943.19	10.82%
阿联酋			329,164.06	8.54%
合计	1,566,235.54	100.00	3,853,532.74	100.00

公司2014年和2015年主要出口地区为香港，占全部出口收入的59.63%和60.82%。

（6）对电商平台销售收入分类列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天猫三田数码配	1,873,530.47	68.43	1,382,449.15	100.00

件专营店				
阿里巴巴直营店	864,283.22	31.57	0.00	0.00
合计	2,737,813.69	100.00	1,382,449.15	100.00

（7）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公司主营业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占比(%)	2014 年度	占比(%)
PC 材料	993,849.57	3.27	1,232,164.61	5.36
电子材料	18,798,235.10	61.84	14,501,060.22	63.03
包装材料	4,100,700.21	13.49	3,111,284.61	13.51
原材料合计	23,892,784.88	78.60	18,844,509.44	81.90
辅料及制造费用	2,924,939.87	9.62	1,813,297.53	7.88
人工成本	3,154,329.13	10.38	1,773,231.19	7.71
电	424,777.99	1.40	576,462.88	2.51
全部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30,396,831.87**	**100.00**	**23,007,501.0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原材料、人工成本、辅料及制造费用组成。公司成本归集和分配办法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公司成本按对象进行归集、分配。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电、辅料及制造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进行归集，制造费用主要归集生产用固定资产折旧费、车间管理人员工资以及其他费用，公司所发生制造费用按照产成品的产量进行分配。销售成本结转按月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归集符合配比原则。

①原材料

2015 年和 2014 年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8.60%、81.90%，2015 年度与 2014 年度相比，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变化较小；2015 年度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优化采购体系，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导致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下降；人员薪酬增加，人员工资占成本比例升高，造成原材料比例相对下降。

②直接人工

主营业务成本中生产员工工资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上升，主要因公司提高了生产人员工资，为提升产品品质增加了检测人员的人数，造成人工成本的增加。

（8）主营业务成本按内销和出口列示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29,240,440.56	96.20	20,083,946.15	87.29
出口	1,156,391.31	3.80	2,923,554.89	12.71
合计	30,396,831.87	100.00	23,007,501.04	100.00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占收入比重（%）	2014 年度	占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	42,476,258.37		32,550,807.54	
销售费用	1,751,639.07	4.12	1,474,540.95	4.53
管理费用	10,213,344.36	24.04	5,658,398.29	17.38
财务费用	176,077.20	0.41	307,653.29	0.95
三项费用合计	**12,141,060.63**	**28.57**	**7,440,592.53**	**22.86**

（1）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差旅费	175,868.05	10.04	167,830.05	11.38
运输费	835,725.38	47.71	819,342.46	55.57
产品维修费	127,428.78	7.27	97,652.42	6.62
推广费	593,207.76	33.87	263,006.19	17.84
其他	19,409.10	1.11	126,709.83	8.59
合计	**1,751,639.07**	**100.00**	**1,474,540.95**	**100.0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由差旅费、运输费、推广费构成，上述三项费用合计占各年度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84.79%、91.62%。报告期内公司推广费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为开拓市场增加市场推广投入造成的。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占比（%）	2014 年度	占比（%）
职工薪酬	2,836,637.95	27.77%	1,937,748.57	34.25%
福利费	227,561.10	2.23%	147,380.80	2.60%
低值易耗品摊销	81,560.75	0.80%	10,993.04	0.19%
办公费	200,831.72	1.97%	52,656.97	0.93%
保险费	638,029.33	6.25%	581,700.84	10.28%
折旧费	178,716.47	1.75%	77,161.58	1.36%
业务招待费	39,942.17	0.39%	55,902.20	0.99%
房租费	761,952.72	7.46%	343,741.44	6.07%
研发费	4,005,143.20	39.21%	2,044,782.23	36.14%
房屋装修费	450,803.59	4.41%		0.00%
其他	792,165.36	7.76%	406,330.62	7.19%
合计	**10,213,344.36**	100.00%	**5,658,398.29**	100.00%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工资、研发费构成，上述两项费用合计分别占各年度管理费用的70.39%、66.98%。①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呈递增趋势，2015年职工薪酬支出比2014年增加898,889.39元，主要受管理人员增加以及管理人员薪酬待遇增加所致。②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主要核算公司的产品研发支出，2015年度、2014年度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4,005,143.20元、2,044,782.23元，分别占当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9.43%、6.28%，2015年较2014年研发费用增加较大的原因是公司为提高市场竞争力而加大了新品的研发力度。③2015年房租费用比2014年增加418,211.28元，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搬迁到新租赁的场地进行生产经营后租金增加所致。④2015年发生房屋装修费450,803.59元，其中399,216.78元为公司装修办公楼支出按3年摊销而应在2015年摊销的部分，其余51,586.81元为零星装修费用。

（3）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91,903.01	270,439.43
减：利息收入	28,834.53	4,696.36
汇兑损失	**38,550.52**	**34,781.16**

减：汇兑收益	**31,490.23**	**25,241.68**
手续费及其他	5,948.43	32,370.74
合计	**176,077.20**	**307,653.29**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呈下降趋势，2015年度较2014年度财务费用下降42.77%，因2014年度公司从银行贷款产生利息支出，2015年未从银行贷款融资。2015年发生的利息支出系从自然人李洪芹、王东强、股东谢建勇处借款发生的利息支出，其中：支付李洪芹78,103.00元，支付王东强62,000.00元，支付谢建勇51,800.01元。2014年公司利息支出中支付银行贷款利息支出96,800.00元，支付控股股东谢建勇173,639.43元。公司从股东谢建勇处借款支付的利息是谢建勇以个人名义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贷款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应的银行贷款利息由公司承担。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汇兑损失	**38,550.52**	**34,781.16**
净利润	**304,030.64**	**-1,169,126.69**
汇兑损失占净利润的比例（%）	**12.68**	**-2.97**

报告期内人民币呈持续贬值状态，但总体波动不大，公司对外出口的产品一般采用预付20%至50%定金+货物到岸支付剩余款项的方式结算，产品生产周期一般在3至4天，且客户每笔订单都较小，所以汇兑损失金额较小。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025.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0,000.00	73,00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子公司股权处置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54.40	-178.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1,451.84	10,950.00
合计	31,867.96	61,871.25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政府补助、原材料供货商承担的原材料全部检测人工费、其他营业外支出构成。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潍坊高新开发区财政局清洁生产补贴		20,000.00	与收益有关
潍坊高新开发区财政局及经济发展局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补贴		50,000.00	与收益有关
潍坊高新开发区财政局及经济发展局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补助		3,000.00	与收益有关
潍坊高新开发区财政局科技创新补贴	50,000.00		与收益有关
潍坊高新开发区财政局科技进步奖	10,000.00		与收益有关
合计	**60,000.00**	**73,000.00**	

2014年度政府补助收入情况说明：

（1）根据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发的潍高财指〔2014〕419号文件，本公司于2014年收到20,000.00元清洁生产补贴。

（2）根据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与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下发的潍高财指〔2013〕512号文件，本公司于2014年收到50,000.00元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补贴。

（3）根据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与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下发的潍高财指〔2014〕285号文件，本公司于2014年收到3,000.00元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补助。

2015年度政府补助收入情况说明：

（1）本公司于2015年收到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拨入的50,000.00

元科技创新补贴。

（2）本公司于2015年收到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拨入的10,000.00元科技进步奖。

2、2015年公司部分原材料供货商提供的原材料在入库抽检中发现不合格比例较高，按照双方约定需进行全部检测，检测人工费用由原材料供货商承担，公司取得供货商承担的检测人工费17,305.60元。

3、其他营业外支出

主要项目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025.80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		
非公益性捐赠	20,000.00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960.00	178.75
其他		
合计	**33,985.80**	**178.75**

（1）2015年度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其他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960.00元，为支付南京常作客商贸有限公司产品质量赔付款。

（2）2014年度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其他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178.75元，为增值税税收滞纳金。

（四）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应纳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济南南福深兴安科技有限公司等430家企业为2011年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鲁科高字[2012]38号），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137000330，有效期3年），经2014年复审通过，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437000241，有效期3年）。

报告期内公司自营出口自产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

公司在报告期内出口退税金额如下：

年份	出口销售收入金额	当期免抵退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	应退税额	净利润	出口退税金额占净利润的比例（%）
2014 年	3,853,532.74	0.00	943,921.60	304,030.64	310.47
2015 年	1,566,235.54	0.00	329,698.67	-1,169,126.69	-28.20

公司出口产品退税率为17%，上表中“出口销售收入金额”为当期实现的出口收入，“应退税额”包含以前年度实现出口收入但在当期单证信息才收齐的出口收入所对应的应退税额。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退税率未发生变化；未发生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退税政策变化。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7,045.62	13,422.75

银行存款	4,586,194.53	430,913.87
其中：人民币	4,586,193.30	171,621.86
美元	1.23	259,292.01
其他货币资金		1,330,000.00
合计	**4,633,240.15**	**1,774,336.62**

1、公司货币资金，2015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2,858,903.53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在2015年8月份收到股东增资款795万元。

2、2014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1,330,000.00元为受限资金，是公司存入的银行信用证保证金，该信用证用于采购生产设备。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9,161.00	
合计	**79,161.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前五名明细如下：

前手背书单位	承兑单位	金额	票据号码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	79,161.00	30100051 23771712
合计		**79,161.00**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无。

4、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5、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没有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247,919.08	100.00	13,217.52	0.59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247,919.08	100.00	13,217.52	0.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247,919.08**	**100.00**	**13,217.52**	**0.59**

续上表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96,867.67	100.00	8,948.18	0.53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696,867.67	100.00	8,948.18	0.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696,867.67**	**100.00**	**8,948.18**	**0.53**

2、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03,965.22	0.50	11,019.83
1-2 年	43,953.86	5.00	2,197.69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247,919.08**	**0.59**	**13,217.52**

续上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86,796.67	0.50	8,433.98
1-2 年	10,000.00	5.00	500.00
2-3 年	71.00	20.00	14.20
3 年以上			
合计	**1,696,867.67**	**0.53**	**8,948.18**

3、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1,308.48	1 年以内	64.12	7,206.54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237.25	1 年以内	22.25	2,501.19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755.00	1 年以内	4.48	503.77
深圳小牛奔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94.70	1 年以内	2.65	297.47
深圳德逸博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1.78	200.00
合计		**2,141,795.43**		**95.28**	**10,708.9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8,566.00	1 年以内	61.20	5,192.83
北京屹林宏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387.00	1 年以内	21.65	1,836.94
宁波冠鸿数码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281.00	1 年以内	3.32	281.4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2.95	250.00
西宁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54.10	1 年以内	2.16	183.27
合计		**1,548,888.10**		**91.28**	**7,744.44**

4、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呈递增趋势，2015年公司原有客户采购量上升及开发部分新客户，造成占款有所上升。

5、报告期前无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6、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857,893.34	71.79	3,544,287.67	93.85
1-2 年	337,150.80	28.21	102,397.38	2.71
2-3 年			129,850.00	3.44
3 年以上				
合计	**1,195,044.14**	**100.00**	**3,776,535.05**	**100.00**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预付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中品智成（北京）品牌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8,155.34	1 年以内	60.93	预付广告费
深圳市纳华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500.00	1 至 2 年	13.60	预付材料款
北京精雕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800.00	1 至 2 年	11.45	预付设备款

青岛安富泰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 年以内	5.02	预付设备款
深圳艾顺佳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287.48	1 年以内	2.70	预付材料款
合计		**1,119,742.82**		**93.7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中预付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中国电子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8,248.00	1 年以内	30.40	预付材料款
青岛易恩特五金制品公司	非关联方	550,287.00	1 年以内	14.57	预付材料款
青岛宏福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000.00	1 年以内	13.90	预付材料款
深圳市纳华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324.00	1 年以内	4.38	预付材料款
烟台市达洁地坪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3.97	预付装修款
合计		**2,538,859.00**		**67.23**	

3、截止201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共337,150.80元，主要是预付的设备款，因付款后设备采购计划取消，公司正与对方协商退款。

4、截止201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982,662.88	100.00	18,733.31	0.94
其中：账龄组合	1,982,662.88	100.00	18,733.31	0.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982,662.88**	**100.00**	**18,733.31**	**0.94**

续上表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93,000.00	100.00	33,150.00	8.44
其中：账龄组合	393,000.00	100.00	33,150.00	8.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93,000.00**	**100.00**	**33,150.00**	**8.44**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86,662.88	0.50	8,933.31
1-2 年	196,000.00	5.00	9,800.00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982,662.88**	**0.94**	**18,733.31**

续上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0,000.00	0.50	1,65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63,000.00	50.00	31,500.00
合计	**393,000.00**	**8.44**	**33,150.00**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保金	225,270.58	193,000.00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	228,532.56	200,000.00
暂借款	1,525,000.00	
产假员工代交社保	3,859.74	
合计	**1,982,662.88**	**393,000.00**

4、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辉	暂借款	625,000.00	1 年以内	31.52	3,125.00
王东强	暂借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25.22	2,500.00
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暂借款	400,000.00	1 年以内	20.17	2,000.00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质保金	50,000.00	1 年以内	5.70	3,400.00
		63,000.00	1 至 2 年		
高新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	1 至 2 年	5.04	5,000.00
合计		**1,738,000.00**		**87.66**	**16,025.00**

公司暂借款中，代辉、王东强借款已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前全部收回。

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完成对青岛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的收购，其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潍坊高新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50.89	1,000.00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公司	质保金	130,000.00	1 年以内	33.08	650.00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质保金	63,000.00	3 年以上	16.03	31,500.00
合计		**393,000.00**		**100.00**	**33,150.00**

5、本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及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具体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之“1.应收项目”。

6、报告期前无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7、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六）存货

1、存货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55,266.26	863,520.65	3,691,745.61	3,963,537.75	851,979.77	3,111,557.98
在产品	2,408,551.66	405,620.62	2,002,931.04	4,303,371.19	738,600.31	3,564,770.88
库存商品	583,107.22	54,947.27	528,159.95	1,581,800.41	167,410.90	1,414,389.51
周转材料	37,573.37		37,573.37	41,025.64		41,025.64
发出商品	2,752,565.14	27,320.97	2,725,244.17	5,754,011.08	35,384.50	5,718,626.58
合计	**10,337,063.65**	**1,351,409.51**	**8,985,654.14**	**15,643,746.07**	**1,793,375.48**	**13,850,370.59**

2、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1）2015年公司严格执行以销定产原则，按销售订单确定产品生产数量，降低了在产品环节的资金占用；（2）为提高发出商品的周转率，压缩了发出商品的数量，降低存货资金占用。

3、针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市价以及库龄较长的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014年年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793,375.48元，占存货账面余额11.46%；2015年12月31日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1,351,409.51元，占存货账面余额13.07%。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销房租及物业费	429,910.58	
待摊销培训费	95,801.87	
预缴所得税	168,522.45	129,307.59
合 计	**694,234.90**	**129,307.59**

待摊销培训费是公司为提高高管人员经营管理水平支付给史永翔商学院的

培训费，共支付培训费211,132.06元，按培训进度进行摊销，已摊销115,330.19元。

（八）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624,753.05**	**3,348,683.40**	**532,555.50**	**12,440,880.95**
其中：机器设备	7,640,376.41	2,843,454.82		10,483,831.23
运输工具	1,476,078.10		532,555.50	943,522.6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08,298.54	505,228.58		1,013,527.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63,318.95**	**1,852,894.70**	**519,529.70**	**3,496,683.95**
其中：机器设备	1,170,444.92	1,523,766.07		2,694,210.99
运输工具	766,046.69	143,899.13	519,529.70	390,416.12
办公及其他设备	226,827.34	185,229.50		412,056.84
三、账面净值合计：	**7,461,434.10**			**8,944,197.00**
其中：机器设备	6,469,931.49			7,789,620.24
运输工具	710,031.41			553,106.48
办公及其他设备	281,471.20			601,470.2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7,461,434.10**			**8,944,197.00**
其中：机器设备	6,469,931.49			7,789,620.24
运输工具	710,031.41			553,106.48
办公及其他设备	281,471.20			601,470.28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0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602,320.60**	**4,022,432.45**		**9,624,753.05**
其中：机器设备	3,810,858.31	3,829,518.10		7,640,376.41

运输工具	1,476,078.10			1,476,078.1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15,384.19	192,914.35		508,298.5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20,644.10**	**842,674.85**		**2,163,318.95**
其中：机器设备	576,076.51	594,368.41		1,170,444.92
运输工具	576,775.13	189,271.56		766,046.69
办公及其他设备	167,792.46	59,034.89		226,827.34
三、账面净值合计：	**4,281,676.50**			**7,461,434.10**
其中：机器设备	3,234,781.80			6,469,931.49
运输工具	899,302.97			710,031.41
办公及其他设备	147,591.73			281,471.2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4,281,676.50**			**7,461,434.10**
其中：机器设备	3,234,781.80			6,469,931.49
运输工具	899,302.97			710,031.41
办公及其他设备	147,591.73			281,471.20

2、固定资产权利不存在瑕疵以及暂时闲置的情况。

3、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无对外抵押情况。

4、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情形。

（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余额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装修				575,177.68		575,177.68
合计				**575,177.68**		**575,177.68**

2、重大在建项目的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楼装修	575,177.68	622,472.64		1,197,650.32	
合计	**575,177.68**	**622,472.64**		**1,197,650.32**	

（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相关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室装修费		1,197,650.32	399,216.78		798,433.54
合计		**1,197,650.32**	**399,216.78**		**798,433.54**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办公室装修费，共计 1,197,650.32 元，按照 3 年摊销，2015 年共摊销 399,216.78 元。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83,360.34	207,504.05	1,835,473.66	275,321.05
合计	**1,383,360.34**	**207,504.05**	**1,835,473.66**	**275,321.05**

2、引起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217.52	8,948.1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733.31	33,150.00
存货跌价准备	1,351,409.51	1,793,375.48
合计	**1,383,360.34**	**1,835,473.66**

（十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	1,793,375.48	522,029.15		963,995.12	1,351,409.51

坏账准备	42,098.18	13,217.52	23,364.87		31,950.83
合计	**1,835,473.66**	**535,246.67**	**23,364.87**	**963,995.12**	**1,383,360.34**

续上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	448,046.81	1,793,375.48		448,046.81	1,793,375.48
坏账准备	30,568.73	27,212.68	15,683.23		42,098.18
合计	**478,615.54**	**1,820,588.16**	**15,683.23**	**448,046.81**	**1,835,473.66**

七、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分析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971,420.27	6,045,987.34
1-2 年	421,461.42	2,316,383.33
2-3 年		39,418.50
3 年以上		
合计	**4,392,881.69**	**8,401,789.17**

2、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大连太平洋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8,815.42	1-2 年	9.08
深圳惠华欣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922.50	1 年以内	7.99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1,580.00	1 年以内	7.09
青岛华潞佳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593.03	1 年以内	5.98
重庆市紫建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292.81	1 年以内	5.79
合计		**1,578,203.76**		**35.9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重庆市紫建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5,926.47	1 年以内	26.61
青岛中山科达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7,009.16	1 至 2 年	20.08
富士通（中国）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1,686.98	1 年以内	14.30
深圳市柏健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6,310.50	1 年以内	5.79
大连太平洋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8,815.42	1 年以内	4.75
合计		**6,009,748.53**		**71.53**

3、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008,907.48 元，减少 47.71%，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公司采购规模下降，对供应商结算较为及时。

4、期末应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应付款。

（二）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余额及账龄分析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31,530.67	1,982,891.71
1-2 年	154,884.90	214,195.60
2-3 年		45,882.54
3 年以上		
合计	**586,415.57**	**2,242,969.85**

2、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深圳市富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450.27	1 年以内	28.90	货款
成都市先琦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980.00	1 年以内	19.44	货款
深圳市欣科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至 2 年	17.05	货款
北京美尔斯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797.00	2 年以内	11.90	货款
北京屹林宏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00.00	1 年以内	6.41	货款
合计		**490,827.27**		**83.7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深圳市富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7,184.40	1 年以内	41.39	货款
		161,084.80	1-2 年		
深圳市军恩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220.00	1 年以内	12.89	货款
BluetrekTechnologie	非关联方	188,372.99	1 年以内	8.40	货款
青岛亿联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931.00	1 年以内	8.11	货款
深圳市欣科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4.46	货款
合计		**1,687,793.19**		**75.25**	

（三）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78,955.27	9,170,921.87	9,200,271.39	749,605.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4,150.96	634,150.9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78,955.27**	**9,805,072.83**	**9,834,422.35**	**749,605.75**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359,987.78	4,581,032.51	778,955.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8,515.80	388,515.8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748,503.58**	**4,969,548.31**	**778,955.27**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8,955.27	8,645,820.96	8,675,170.48	749,605.75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职工福利费		227,561.10	227,561.10	
3、社会保险费		297,539.81	297,539.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8,404.62	248,404.62	
工伤保险费		15,838.31	15,838.31	
生育保险费		33,296.88	33,296.88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78,955.27**	**9,170,921.87**	**9,200,271.39**	**749,605.75**

续上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64,590.27	4,385,635.00	778,955.27
2、职工福利费		8,627.80	8,627.80	
3、社会保险费		186,769.71	186,769.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6,097.40	156,097.40	
工伤保险费		10,224.11	10,224.11	
生育保险费		20,448.20	20,448.20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359,987.78**	**4,581,032.51**	**778,955.2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600,765.25	600,765.25	
2、失业保险费		33,385.71	33,385.71	

合计		**634,150.96**	**634,150.96**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68,067.60	368,067.60	
2、失业保险费		20,448.20	20,448.20	
合计		**388,515.80**	**388,515.80**	

（四）应交税费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80,380.86	16,160.70
城建税	30,892.77	5,736.17
教育费附加	13,239.76	2,458.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8,826.50	1,638.91
地方水利基金	4,413.25	819.45
个人所得税	-0.21	5,057.72
合计	**437,752.93**	**31,871.31**

公司销售部门设有专人负责互联网平台销售业务，客户在网上支付货款到第三方支付平台并下订单后，公司发出商品，客户接收到商品后确认付款，货款自动划转到公司在第三方支付平台以公司名义开设的账户，公司财务部设专人每月从第三方支付平台上的公司账户将资金转入公司在银行开设的对公账户同时进行会计处理并计提流转税，网络销售流转税缴纳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五）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余额及账龄分析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323,077.93	3,054,449.09
1-2 年	30,000.00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353,077.93	3,054,449.09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93,974.93	50,000.00
暂借款	1,259,103.00	3,000,575.01
其他		3,874.08
合计	**1,353,077.93**	**3,054,449.09**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李洪芹	非关联方	1,259,103.00	1 年以内	93.05	借款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974.93	1 年以内	4.73	押金
潍坊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 至 2 年	1.48	保证金
优速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至 2 年	0.74	保证金
合计		**1,353,077.93**		**100.00**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从李洪芹处借款 1,181,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4 月 23 日至 2016 年 4 月 22 日，借款利率为月息 0.8%，利息按季度结算，到期一次性还清本金。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谢建勇	关联方	1,844,752.02	1 年以内	60.40	借款
刘敏	关联方	1,155,822.99	1 年以内	37.84	借款
优速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0.98	保证金
潍坊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0.65	保证金
代缴职工保险	非关联方	3,874.08	1 年以内	0.13	代扣代缴职工社保
合计		**3,054,449.09**		**100.00**	

4、报告期内各期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关联方余额明细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之“2.应付项目”。

（六）预计负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质量保证	76,691.47	21,416.08
合计	**76,691.47**	**21,416.08**

根据历史产品质量维修情况，公司按销售收入的 0.3%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一）实收资本

1、2015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谢建勇	9,900,000.00			9,900,000.00	56.04
刘敏	766,700.00	100,000.00		866,700.00	4.91
庄利昌	70,000.00			70,000.00	0.40
池燕燕	106,700.00			106,700.00	0.60
杜平	100,000.00		100,000.00		
吴春利	86,700.00			86,700.00	0.49
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33,300.00			1,333,300.00	7.55
张高群		5,300,000.00		5,300,000.00	30.01
合计	**12,363,400.00**	**5,400,000.00**	**100,000.00**	**17,663,400.00**	**100.00**

有关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2、2014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谢建勇	9,900,000.00			9,900,000.00	80.08
刘敏	100,000.00	666,700.00		766,700.00	6.20
庄利昌		70,000.00		70,000.00	0.57
池燕燕		106,700.00		106,700.00	0.86
吴春利		86,700.00		86,700.00	0.70
杜平		100,000.00		100,000.00	0.81
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33,300.00		1,333,300.00	10.78
合计	**10,000,000.00**	**2,363,400.00**		**12,363,400.00**	**100.00**

（二）资本公积

1、2015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1,181,600.00	2,650,000.00		3,831,600.00
合计	**1,181,600.00**	**2,650,000.00**		**3,831,600.00**

2015 年 8 月 28 日及 2015 年 8 月 31 日，张高群对公司出资 7,950,000.00 元，其中 5,300,000.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2,65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2014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1,181,600.00		1,181,600.00
合计		**1,181,600.00**		**1,181,600.00**

2014 年 10 月至 11 月，刘敏、庄利昌、池燕燕、吴春利、杜平、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对公司出资 3,545,000.00 元，其中 2,363,400.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1,181,6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三）盈余公积

1、2015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1,380.14			181,380.14
合计	**181,380.14**			**181,380.14**

2、2014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0,977.08	30,403.06		181,380.14
合计	**150,977.08**	**30,403.06**		**181,380.14**

（四）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年末余额	**1,632,421.26**	**1,358,793.6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重大会计差错		
合并范围变化		
其他调整		
本年年初余额	**1,632,421.26**	**1,358,793.68**
本年增加数	-1,169,126.69	304,030.64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169,126.69	304,030.64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减少数		30,403.06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30,403.06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年末余额	**463,294.57**	**1,632,421.26**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谢建勇直接持有公司 56.04%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谢建勇、刘敏夫妻二人持有公司 60.95%股份，谢建勇、刘敏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2016 年 2 月 14 日，本公司与张高群、殳海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购买张高群、殳海宁持有的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青岛米多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其他持股 5%以上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高群	5,300,000	30.01
2	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33,300	7.55
	合计	**6,633,300**	**37.56**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近亲属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谢建勇、刘敏、殳海宁、吴春利、池燕燕、徐文宇、周文垒、刘军、鹿时展。

上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5、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1）上海度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建勇控制的企业）基本情况

名　称	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310113358463691N

住　所	上海市宝山区长江南路 668 号 A3778 室
法定代表人	何百科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谢建勇持股 100%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从事教育科技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实业投资；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各类广告；会议会展服务；玩具、文化办公用品、计算机、电子产品的销售。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核查上海度娃的工商登记、营业执照等信息，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上海度娃中任职的情形。

（2）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普陀分公司基本情况

名　称	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普陀分公司
注册号	91310107MA1G00EC0L
住　所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3553 号 514 室
负责人	何百科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从事教育科技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实业投资；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各类广告；会议会展服务；玩具、文化办公用品、计算机、电子产品的销售。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3）三合田坤（系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名称	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
注册号	370700300001784
住所	潍坊市奎文区东风东街 272 号名门现代城幢 C19 店面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建勇
出资人信息	谢建勇出资比例为 76.75%；刘军出资比例为 7.5%；周文垒出资比例为 3.75%；徐文宇出资比例为 4%；陈庆举出资比例为 4%；许海明出资比例为 4%。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以企业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三合田坤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5 日，成立三合田坤是为了吸引与保留优秀管理人员、促进公司长远发展而设立的持股平台。2014 年 10 月 27 日，三合田坤对公司出资 133.33 万元，持股比例为 7.55%。三合田坤的设立履行了工商登记等法律程序，出资人一致签署了《合伙协议》，且均签署了不存在委托代持的《承诺函》，故出资人的出资情况真实、合法、有效。

三合田坤共有 1 名普通合伙人，由谢建勇担任，且其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余 5 人均为有限合伙人。合伙人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建勇	执行事务合伙人	货币	153.50	76.75
2	刘军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5.00	7.50
3	周文垒	有限合伙人	货币	7.50	3.75
4	徐文宇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00	4.00
5	陈庆举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00	4.00
6	许海明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00	4.00
合计				**200.00**	**100.00**

注：谢建勇与刘敏为夫妻关系；刘敏与刘军为姐弟关系；刘军与池燕燕为夫妻关系。

（4）山东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山东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370700MA3C8Q120G
住所	山东省潍坊高新区玉清东街以北中心次干道以西高新大厦 805 房间
法定代表人	何百科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股权结构	上海度娃持股 100%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教育软件研发；玩具、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销售

成立日期	2016 年 04 月 08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5）南京启爱商贸有限公司

名称	南京启爱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320113580468231D
住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潭街道疏港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解雪宁
注册资本	50 万元
股权结构	解雪宁持股 100.00%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手机配件、礼品、玩具、保健用品、化妆品、眼镜、数码产品、家电、日用家居、服装鞋帽、办公用品、通讯产品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和零售（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经营）。
成立日期	2011 年 9 月 1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注：报告期内南京启爱商贸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100%控股的企业，2015 年 10 月份，该公司全部股权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解雪宁。

（二）重大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本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签订了一项产品委托加工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由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一款智能儿童教育机器人产品的研发及产品销售渠道，由本公司实施该项产品部分研发和原材料等购买及产品的加工，该项产品研发成功后知识产权归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所有。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承诺上述产品上市之后向本公司分配采购订单不低于该产品系列总采购量的 50%，本公司在研发该项目过程中产生的研发费用在前 10000 台订单中进行平均摊销收回。2015 年度，本公司为研究部分智能儿童教育机器人产品所产生的研发费用为 829,900.96 元，在“管理费用-研发费”中列支。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建勇、刘敏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果在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公司进行生产加工该智能儿童教育机器人产品过程中发生公司的研发费用无法在前 10000 台订单中进行平均摊销收回的情况时，对无法收回的部分，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承担无法收回的研发费用，确保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3）报告期内董监高薪酬

项目	领取薪酬情况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董监高人数	9	6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9	6
董监高薪酬	78.81 万元	26.96 万元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担保。

（2）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资金借入情况：

关联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借入：				
谢建勇	1,844,752.02		1,844,752.02	
刘敏	1,155,822.99		1,155,822.99	
合计：	**3,000,575.01**		**3,000,575.01**	

续上表

关联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借入：				

谢建勇	3,336,317.15	2,863,682.85	4,355,247.98	1,844,752.02
刘敏	1,281,454.30	8,954,368.69	9,080,000.00	1,155,822.99
合计：	**4,617,771.45**	**11,818,051.54**	**13,435,247.98**	**3,000,575.01**

股东谢建勇以个人名义从招商银行贷款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银行贷款利息由公司负担，2014 年支付利息 173,639.43 元，2015 年支付利息 51,800.01 元。

公司借用股东刘敏资金用于生产经营，双方约定无偿使用，不需支付资金使用费。

（3）收购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情况

青岛米多由张高群、殳海宁于 2015 年 2 月设立，认缴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张高群认缴出资 80 万元人民币、殳海宁认缴出资 20 万元人民币，认缴出资于 2035 年 1 月 27 日前缴足。

2016 年 2 月 14 日，三田有限与张高群、殳海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按实缴注册资本折合为 1 元 1 股。因张高群、殳海宁仅为认缴出资并未实际出资，故张高群、殳海宁分别与三田有限以 0 元价格转让股权。青岛米多成为三田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合计		**400,000.00**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股东张高群控制的企业，主要为公司设计和研发新产品，报告期内从公司借款 400,000.00 元，2016 年 2 月，公司收购青岛米多 100%股权，青岛米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谢建勇		1,844,752.02
其他应付款	刘敏		1,155,822.99
合计			**3,000,575.01**

（四）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存在的公允性和必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为解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向股东谢建勇、刘敏借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与谢建勇约定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公司与刘敏约定无偿使用，不需支付资金使用费，**虽然公司与刘敏约定无偿使用，不需支付资金使用费，但**上述安排符合公司利益最大化原则。

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股东张高群控制的企业，主要为公司设计和研发新产品，报告期内从公司借款400,000.00元，虽未约定借款利息，但2016年2月，公司收购青岛米多100%股权，青岛米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利益未受到损失。

公司具有多年的电子产品生产制造经验及完善的生产制造设备，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具有熟悉儿童早教领域的研发人员，双方根据各自的业务专长进行合作，签订了符合行业惯例的合作协议，符合双方的长远经济利益。

上述事项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及定价机制

《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相关内容包括：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

（六）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均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针对关联交易，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将严格执行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七）对 2016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1、公司预计 2016 年度通过为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智能儿童教育机器人产品，实现对上海度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收入约 2,200.00 万元。

2、公司预计 2016 年度支付董监高报酬约 80.00 万元。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与青岛市米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张高群及殳海宁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平价收购张高群持有的青岛米多80万元（占青岛米多股权的80%）股权，平价收购殳海宁持有的青岛米多20万元（占青岛米多股权的20%）股权，本次收购后，公司持有青岛米多100%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于2016年2月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三）其他重大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净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进行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2、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4、分配利润。

（二）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前，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三）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三、报告期内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开元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对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用以验证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的资产出资不存在高估的情形，并出具了《潍坊市三田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之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6]055 号）。

截至评估基准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三田有限在评估

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973.61 万元，评估价值为 3,081.73 万元，增值为 108.12 万元，增值率为 3.64%；负债的账面价值为 759.64 万元，评估价值为 759.64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213.97 万元，评估价值为 2,322.09 万元，增值 108.12 万元，增值率为 4.88%。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潍坊三田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的净资产评估值确认为 2,322.09 万元。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公司产品所处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等特点，其产品涉及多个学科和技术领域。面对产品需求的日益提高及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业内厂商需不断研发新技术与新产品，以应对持续变化的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保持自身的竞争力。这就需要企业具备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创新和技术升级以及不断提升服务质量的能力。而技术创新和升级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和人才支持，因此若企业在资金和人才方面的储备不足，将制约企业的发展。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及时掌握行业发展所需的最新产品和关键技术，以保证新产品研发方向、核心技术和质量控制等方面适应市场需求。

（二）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价值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6.34%、30.22%，电子行业竞争激烈，电子产品的更新换代速度较快，若未来因经营环境影响使得客户采购规模下降或产品价格下跌，将使得公司原材料及备货产成品发生大额跌价损失，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主要为应对原材料价格变动、供应期限延长而增加原材料备货，为应对销售规模的增加而增加产成品的备货，针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市价以及库龄较长的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账面余额之比为 13.07%。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存货管理，诸如在生

产中根据历史数据设定各系列产品的安全库存量，通过电子信息系统实施动态管理，综合分析各系列化产品一段时间的销售情况、尚余库存量、备货的生产时间等因素后，及时进行各系列产品的备货生产。公司从 2015 年开始已对库存数量加强了管理，通过不断对市场需求的挖掘、并大力打造自己的研发设计团队来提高产品的设计研发能力，使公司生产的产品更加符合市场消费者的需求，从源头上降低公司产品滞销和积压的可能性。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多项蓝牙技术设备的专利技术，技术复杂，研发难度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行业内对人才争夺的日趋激烈，增加了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未来将在股权激励、收益分配、职务提升等员工激励机制方面向核心技术人员倾斜，激励公司技术人员不断开发新技术、新产品，保证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性；建立完善的工作分担机制，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制造工艺由整个技术研发团队掌握，不依赖于单一人员；与员工签订保密协议并建立保密制度，防止商业秘密的泄露。

（四）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5 年度，公司对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实现的销售收入为 21,603,514.11 元，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0.86%。如果未来相关客户采购策略发生变化，或公司产品和服务质量不能持续满足客户要求，进而导致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对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在美国亚马逊网站成功注册，产品已于2016年4月上架销售，北美市场容量巨大，预计会分散单一客户占比。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主办券商声明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刘彦顺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郭　强　　张崇斌

刘佳函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玮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3日

律师事务所承诺书

本所及签字律师已经对《关于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法律意见书》进行了审阅，承诺在该法律意见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彭雪峰

授权签字人：

王 隽

经办律师：

郭 庆

经办律师：

李婕妤

2016 年 6 月 13 日

www.dachenglaw.com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100020）
7/F, Building D, Parkview Green FangCaoDi, No.9, Dongdaqiao Road,
Chaoyang District, 100020, Beijing, China
Tel: +8610 5813 7799 Fax: +8610 5813 7788

DACHENG LAW OFFICES
大成律师事务所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授权委托书

本人彭雪峰作为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负责人，授权本所执行委员会主任，在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就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项目上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法律文件上代理本人签名，特此授权。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委托人：彭雪峰

职务：事务所负责人

委托人签字：彭雪峰

受托人：王隽

职务：事务所执行委员会主任

受托人签字：

2016年4月15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6月13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评估师（签字）：

张希庆　　张佑民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胡劲为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谢建勇_____ 刘敏_____ 殳海宁_____

吴春利_____ 池燕燕_____

监事（签字）：

徐文宇_____ 魏栋华_____ 周文垒_____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谢建勇_____ 刘敏_____ 吴春利_____

池燕燕_____ 鹿时展_____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13 日

第六节 附 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